

2017  
年報



# Jolimark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 目錄

|               |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書         | 3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
| 董事會報告         | 13  |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 28  |
| 企業管治報告        | 31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7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2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47  |
| 綜合損益表         | 49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50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1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5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3  |
| 五年財務概要        | 109 |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歐栢賢先生 (主席)  
歐國倫先生 (行政總裁)  
歐國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楊國強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  
23A樓01室

### 公司秘書

賴世和先生

### 授權代表

歐國倫先生  
賴世和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黎明先生 (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楊國強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楊國強先生 (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黎明先生  
歐國倫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黎明先生 (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楊國強先生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  
廈門國際銀行  
廣發銀行

### 股份代號

2028

### 網站

[www.jolimark.com](http://www.jolimark.com)

##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二零一七年，集團錄得約人民幣373,188,000元的收入，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29%；於年度內錄得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3,853,000元，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77%；二零一六年國家全面推行「營改增」造成發票打印機需求在二零一六年集中爆發進而導致二零一七年發票打印機需求減少，同時，二零一七年停止了EMS製造業務。

打印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67,482,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98%，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22%。至於其它電子產品製造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706,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2%，較二零一六年下降約90%。

公司正把發展方向定位為以打印為核心技術的硬軟件雲應用服務商，制定了打印機（硬件）就是雲應用，圍繞著稅控、商業、商用及個人應用，把硬件經銷商及稅控服務商升級為服務及運營商。例如顧客的手機只需微信掃一掃，無需安裝App，可在不同場景打開不同應用並實現打印，打印不需聯網。策略正是以打印為核心技術及市場切入點，開展打印設備、雲打印應用、稅控解決方案、新零售業務、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微光及霧霾處理系統以及雲端企業應用的7大業務方向及領域。藉此，公司設立了4個事業部，目標是能同時往相關但又不同的業務領域發展，能具有協同效應，能深入理解各自領域的客戶需求及能對客戶需求作迅速的反應。

公司亦開展打印相關及與顧客的手機交互頁面的應用，打造卡莫新零售系統及網上銷售平台，令顧客手機廣告為卡莫平台商戶引流，例如在廣告平台，雲打印及雲應用與客人手機交互的頁面廣告，使令經銷商及服務商銷售打印機或卡莫新零售系統都能帶來運營收益。公司並且建立掃碼應用市場開放平台，吸引第三方（企業或個人）應用，並在公司雲應用平台發佈。

展望二零一八年，公司進入了大步變革的一年，進入更具挑戰和充滿希望的一年。隨著7大業務帶來較好機遇，本人相信公司能有持續及穩定的發展。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股東、管理團隊、各員工及客戶對本集團過去一年來的鼎力支持深表謝意。憑借各員工的努力、幹勁和樂觀精神，本集團有信心繼續致力為股東帶來更長遠及理想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栢賢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打印機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打印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67,482,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98%，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22%。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六年國家全面推行「營改增」造成發票打印機需求在二零一六年集中爆發進而導致二零一七年發票打印機需求減少。

#### 其它電子產品製造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其它電子產品製造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5,706,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2%，較二零一六年下降約90%。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中止了EMS製造業務。

### 未來業務展望

公司在多年從事打印設備掌握的堅實技術基礎上和近幾年開發與推廣移動互聯網應用產品積累大量的經驗，把公司發展方向定位為軟硬件結合的雲應用服務商，制定了打印機就是雲應用的策略，以打印為核心技術及市場切入點，開展打印設備、雲打印應用、稅控解決方案、新零售業務、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微光及霧霾處理系統以及雲端企業應用的7大業務方向及領域。這些業務都是市場規模很大及成長性業務，能為公司持續、穩定的發展帶來較好機遇。為此，公司成立了4個事業部，目標是能同時往相關但又不同的業務領域發展，能具有協同效應，能深入理解各自領域的客戶需求及能對客戶需求作迅速的反應。因此，二零一八年公司進入了大步變革的一年，進入更具挑戰和充滿希望的一年，對未來業務前景展望如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打印設備

打印設備經過多年的發展，公司的產品線齊全、質量可靠，用戶群體龐大且穩定，所有的產品均是自主研發，擁有全部知識產權，掌握包括打印頭、噴墨頭在內的關鍵核心技術，且形成了產業鏈，具有規模效應、成本優勢與品牌影響力。按照大的產品分類公司打印設備包括針式打印機、噴墨打印機、針式微型打印機、熱敏微型打印機、便攜打印機和標籤／條碼打印機等，應用於發票、單據、報表、存折、證卡、小票、標籤、條碼、文件和資料等多種打印應用，覆蓋窗口、辦公、商業、金融、交通、物流、醫療和家庭等多個領域。針式打印機方面二零一八年有80/82列、106/110列和136列的全新系列新產品上市，打印速度、進紙厚度、多用途、色帶壽命和性價比等方面在行業同類型產品中處於領先的水平；噴墨打印機除一般辦公、家用的產品外，還有連續進紙類型的產品，在醫療、書法、不干膠等打印應用獨具特色，鮮有同類型競爭的產品，多款多用途彩色噴墨打印機也即將上市；微型打印機中，公司獨創的防丟單功能在各種交易小票打印應用中得到越來越多用戶的青睞；彩色標籤／條碼打印機也很快上市，完全可以替代小批量、多品牌生產產品的彩色標籤印刷，特別適用於時下逐步興起的柔性生產需求。公司自主研發的噴墨打印機墨水耗材也獨具特色，防水、防酒精、防紫外線，特別適合各種需要長期保存的票據和資料打印。

### 雲打印應用

雲打印是公司近年研發方面取得最重要的成果，現在正在逐步轉化成開拓市場和佔領新市場的利器，是公司轉型升級的重要核心技術。公司雲打印應用由雲打印開放平台和雲打印產品組成。雲打印開放平台目前已經覆蓋公司的熱敏、標籤、針式和噴墨等多種類型打印機，為客戶提供可靠、安全、易用的雲打印服務，且可根據用戶對數據私密安全與並發打印需求的不同提供私有雲定制解決方案服務。公司已經完成開發並成功上市的雲打印產品有電子發票雲打印機、電子發票自助雲打印終端、功課雲打印機、共享文印雲打印機、企業辦公雲打印機和窗口服務雲打印機等，隨著不斷挖掘新的應用將有更多的雲打印產品上市。由於雲打印機應用不是一個簡單的產品，而是與用戶的應用系統無縫地直接連接起來，實現快速部署並降低客戶雲打印成本。因此，公司與傳統打印設備對手不再是簡單產品價格、規格指標等層面上的競爭，而是以幫助用戶解決痛點、提供全新解決方案的方式贏得客戶。近期公司的市場實踐證明，公司制定的打印機就是雲應用的策略非常成功，已經初見成效。另外，雲打印應用以手機掃碼作為入口，可為公司新零售業務引流或對外作為廣告業務經營，公司也在組織開發與之配套的廣告投放平台和服務商管理平台。今後，代理商推廣公司的雲打印產品不僅可以直接獲得產品買賣的收益，還可以持續分成雲打印平台服務費、雲打印引流和廣告帶來的收益，使其變成了運營商，從而公司與這些代理商也不再是簡單的買賣關係，而是長期共贏的生態圈關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稅控解決方案

公司從事研發、推廣稅控產品和為稅控客戶提供稅控解決方案多年，積累了稅控領域的豐富經驗，公司緊跟國家稅控政策及時開發相應的稅控產品，是國內重要的稅控解決方案和產品提供商。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發佈第31號文件規定：顧客向納稅人當場索取紙質的電子發票，納稅人有義務提供。針對該政策公司第一時間推出紅黑雙色噴墨打印機，並與微信合作成功開發「電子發票自助雲打印機」，只要顧客用微信掃碼就可以實現電子發票自助打印，且打印的電子發票具有紅色印章，同時解決商戶和顧客的痛點，是迄今為止電子發票自助打印最成功、最受歡迎的解決方案。同樣根據稅控政策要求開具發票必須填寫稅號和貨物清單，公司開發了「映美開票助手」軟件實現掃碼開票自動填抬頭，並包括發郵件和微信掃碼打印電子發票的獨具功能，後續很快上市的「零售業開票助手」還可以實現開票自動填貨物清單，大幅提高開票速度減少排隊等候，徹底解決零售業商戶的開票痛點。這些軟件配套映美針式打印機推廣，成為經銷商軟件增值業務，幫助經銷商持續創收，增加與公司的黏性。公司正在開發「映美開票平台」，該平台支持電子發票多點開票，同時又支持開具增值稅專用／普通發票，並支持稅控盤及金稅盤，且以開放平台形式提供雲開票接口，為第三方軟件商提供開票服務，助力第三方實現收銀、開票、打票一體解決方案。公司其它的稅控產品還有：映美稅控盒子、開票一體機、便攜開票一體機、便攜發票打印機、電子發票自助終端和企業發票報銷管理系統等，將形成強大、完整並滿足不同需求的稅控解決方案。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新零售業務

公司開展新零售業務將借助於公司強大的稅控業務和雲打印應用業務具有相同渠道和用戶群體的便利，以及利用雲打印應用以手機掃碼作為入口頁面帶來幾乎零成本的為新零售業務引流或廣告。如推廣部署5萬台雲打印機，假設平均每台每天有100個顧客使用，則每天可以發佈500-1000萬次廣告，這種每天數百萬次、甚至上千萬次的海量引流或廣告，經過日積月累將產生巨大的市場宣傳效應。因此，公司新零售業務在市場推廣上具有較高的起點。在產品方面，公司又以軟硬件一體、為用戶提供完整解決方案的更具黏性與競爭優勢模式規劃開發新產品：外賣打印機，利用雲打印技術直接與外賣平台對接，無需PC、無需員工值守自動打印客戶訂單，實現一單多打，同時滿足前台和廚房等的需要，一機連接多平台，美團、餓了麼等只要一台機器就能解決全部打印需求，並且還能為商戶打印經營報表；POS機不僅帶有收銀、進銷存系統，而且根據用戶的需要可配套卡莫會員管理系統、稅控開票系統，以及餐飲、零售、美業或外賣等行業管理系統等；小程序打印機和自助終端把排隊、點餐、支付、開票等功能集合在一起，一台打印機或自助終端加上顧客手機就可以完成商戶業務的信息化管理；咖啡拉花打印機、美甲打印機和紋身打印機等，則與圖案設計開放平台結合在一起，通過分潤方式吸引大量圖案設計師提供各種精美、時尚的圖案供顧客選擇，公司既不用僱用設計師又可以滿足顧客個性化需求；自動販賣機則與卡莫零售業管理系統打通等，預訂、支付、開票、取貨全部解決。其中，作為新零售的核心產品—卡莫會員系統，經過不斷完善形成功能豐富與強大的綜合管理平台：會員管理、門店管理、活動管理、卡券管理、商城銷售、聚合支付、分享傳播、業務員管理、經銷商管理和交易報表等，並與餐飲、零售、美業、外賣和開票等行業管理系統無縫對接。另外，公司將開發電商發貨管理系統，該系統解決多倉庫中自動選擇最佳發貨方案的難題，是繼發貨神器之後又為電商、微商度身定做提供一套完美的發貨解決方案。新零售的軟件系統均為SaaS軟件，按使用時間收取用戶使用服務費，與雲打印一樣所有的代理商均可長期享受服務費的分成，使代理商轉型升級為運營商，與公司一起成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

公司的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是在視頻直播技術基礎上發展而來，該系統只需借助互聯網即可讓用戶高效地實現高清的遠程會議、互動教育或醫療診斷等多方面的工作。對持續提升同事、用戶或師生溝通效率，減少差旅出行、克服地理空間阻礙，提高工作成效、降低成本，充分利用優質教育資源等方面具有得天獨厚的優勢，已部分取代商務出行、現場培訓或現場會診，成為遠程辦公、教學、醫療等有效的新模式。本集團系統在視頻傳輸上採取CDN技術，輔以自有視頻編解碼技術可節省帶寬50%，大大降低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的成本。公司從實用性對分辨率、幀率、語音等進行帶寬優化智能自適應設計處理，採用質量反饋、語音優先、丟包補償、自動降幀等技術，即使在網絡丟包嚴重的情況下，也能獲得較高的質量。另外，有效解決時延問題，達到會議、教育系統交互所需的水平。本系統可實現在線多人互動視頻、多屏輸出畫面顯示、雲台遙控等功能，即作為視頻會議時主會場可以隨時切換，與會者可以體驗更真實感的會議，而作為視頻教育時除了師生互動問答外，老師可以指定任一學生作為主答，全體學生都可以觀看該學生的回答。本系統還嵌入了增強現實AR系統，可使會議或教育的視頻背景畫面不再單調乏味、枯燥呆板，可在開會或上課的視頻背景板上同時播放一些適宜的輕鬆怡人畫面，任與會者或學生在愉快之中完成開會或上課。主要功能包括多方音視頻交互、電子白板、動態PPT、文件共享、協同瀏覽、媒體播放、桌面共享、文字交流、文件傳輸、會議／上課錄製、會議／上課控制、登錄管理等。同時，公司還將開發與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配套的硬件產品，如定向麥克風、攝像頭、遙控雲台和音箱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系統

視頻在陸路交通、航空航海、街道廣場、機場大廈、軍事安防和 underwater 作業等應用和管理中已經成為不可或缺的技术設施，但是在某些特定條件下，如夜間、霧霾、雨天等，拍攝的視頻往往達不到實際應用的需求，需要經過特殊的技術處理。公司通過投資獲得合作開發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系統的項目，該視頻處理系統覆蓋常見的微光、霧霾、夜間、下雨和水中等五種場景類別拍攝的視頻處理，並可根據客戶的需求增加處理特定場景類別的視頻處理，經處理後的視頻可以達到或接近正常光線與天氣條件下拍攝的視頻清晰效果，且視頻處理的時延能夠控制在實際使用的需求之內，如機場飛機起飛或降落要求幾乎實時的監控視頻。該項目技術門檻高，需要各類不同專家人才協同開發，一旦成功完成開發將產生大量軟件著作權、專利和技術秘密等知識產權，為公司進軍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領域業務奠定牢固的技術基礎。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系統產品分為服務器軟件系統、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專用機和微光霧霾視頻攝像頭等三類不同的產品。其中服務器軟件系統包括服務器端和客戶端軟件系統，即用戶通過客戶端系統將微光及霧霾視頻上傳給服務器，經過處理後將清晰的視頻回傳給用戶，公司以有償服務的方式獲得收益。微光及霧霾視頻處理專用機由公司自己組織開發，針對視頻數據處理的特點進行設計，具有處理速度更快、時延更短、可並發處理多路視頻，以及海量存儲等，具備更高的性價比。微光霧霾視頻攝像頭是將微光霧霾視頻處理系統嵌入到攝像頭中，直接輸出清晰化的視頻，可直接替代在用系統中的各種攝像頭，從而降低推廣門檻。根據應用場景的需要將推出單攝像頭、雙攝像頭和三攝像頭的不同產品，滿足不同用戶的需求。

### 雲端的企業應用

基於公司雲打印開放接口，第三方開發者（企業或個人）開發各種雲端的企業應用，並在公司雲應用平台發佈，用戶有償使用，第三方開發者可獲得用戶付費的分成。這將吸引眾多第三方開發者參與到公司雲打印平台中來，極大豐富公司雲打印各種應用，特別是雲端的企業應用，滿足更多用戶的需求，從而推動公司雲打印產品的銷售，並形成良性循環及馬太效應。另外，公司也將根據市場的需要專門組織開發雲端的企業應用系統，或基於微信／支付寶小程序或H5網頁開發一些輕型、實用的雲端企業小應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財務回顧

####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73,188,000元，較上年減少約29%。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3,853,000元，較上年減少約77%。每股基本溢利約為人民幣0.021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098元）。應佔溢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七年銷售減少導致。

#### 銷售及毛利分析

二零一七年，打印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67,48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8%，為本集團收入的最大貢獻來源，而其它電子產品製造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5,706,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2%。與二零一六年比較，集團總收入減少約29%；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七年停止了EMS製造業務，及二零一六年國家全面推行「營改增」造成發票打印機需求在二零一六年集中爆發進而導致二零一七年發票打印機需求減少。

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由去年的約37%稍下降到約35%，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集團為減少市場需求減弱的影響而推出促銷政策導致。

####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12,915,000元，主要用於生產設備購置及產品模具訂製。

####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515,32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9,802,000元），控股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344,30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107,000元）；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45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20,651,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029,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2.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流動比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流動負債減少約人民幣92,378,000元導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金融性現金資產合共約為人民幣249,521,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6,297,000元），而本集團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80,15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1,010,000元）。於扣除貸款款項後，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客戶尚未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約為人民幣16,68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47,000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人民幣57,96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510,000元）的若干銀行存款作為銀行貸款融資的擔保，內保外貸之用。相關銀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銀行貸款後解除。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就以美元（「美元」）、新台幣（「新台幣」）、歐元及港幣（「港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承受外匯風險，有關風險源自向海外供應商進口若干原材料及機器、向海外客戶銷售貨品以及外幣計值借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境外之貨幣財務負債高於財務資產。

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及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通過削減財務負債減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 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及六月，本集團與武漢鴻瑞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鴻瑞達」）訂立協議，以進一步收購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於二零一七年已支付人民幣4,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鴻瑞達49.19%股權。鴻瑞達是一間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高科技公司，從事在線教育、互聯網視頻及智能視頻軟件開發和提供運營服務的企業。

除另有所述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員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140名員工（二零一六年：1,431名員工），除29名僱員受聘於香港及海外之外，其餘均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按經營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釐定薪酬及獎金政策，同時提供社會保險、醫療補助及住房公積金等福利，以確保本集團之競爭力。此外，本集團採納旨在獎勵及激勵僱員之購股權計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建議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19元。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或之前派發。

建議末期股息須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幣派付。以港幣派付的末期股息將按宣派末期股息日期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中間價匯率自人民幣兌換為港幣。

於宣派末期股息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前一周（即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之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兌港幣平均中間價匯率為人民幣0.8070元兌港幣1.00元。因此，以港幣派付末期股息金額將為每股港幣0.024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舉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為釐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黎明先生（主席）以及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和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提呈董事會批准前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所作之銷售及毛利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9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本公司並無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19元（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3元），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儲備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內。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內。

###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計算之可供現金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44,710,000元。

## 董事會報告(續)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中概無可致使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予現有股東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發行新股份及所得款項用途

#### 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江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江裕控股」)(作為賣方)與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二零一七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代表江裕控股按每股配售股份港幣1.65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根據二零一七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江裕控股亦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1.65元的價格認購合共18,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事項」，連同配售事項統稱「先舊後新配售」)。認購股份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

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約2.82%，及(ii)本公司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之約2.74%。按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七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之收市價每股港幣1.81元計算，認購股份的市值為港幣32.58百萬元，總面值為港幣180,000元。

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先舊後新配售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港幣29百萬元，而本公司將用於發展本公司新的移動支付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舊後新配售之所有所得款項淨額現正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持有，並將按與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一致的方式動用。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本公司分別按行使價每股港幣1.00元、港幣1.18元及港幣1.70元配發及發行65,000股、657,000股及137,500股新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續）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運營及業績受多種因素影響，部分為針式打印機行業所特有，部分來自外部。下文所載為本集團已發現之主要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概要：

#### (a) 政策風險

針式發票打印機的銷售是本集團主要業務之一，中國的國家的稅收政策可能影響本集團上述業務，特別是國家「營改增」政策的實施可能增加市場對上述打印機的需求，但「營改增」政策實施進度涉及很多政策配套及相關準備，而該等政策及執行詳情及範圍具有一定的不確定性。

國家正在試點推廣的電子發票（限於增值稅普通發票），可能會降低對針式打印機的市場需求，實現電子發票以電子憑證方式記賬，需要政策配套及相關技術準備，全面推廣使用還需一定時間。為應對該風險，本集團以打印為核心技術及市場切入點，開發雲打印技術，推出或即將推出更適合電子發票打印的連續紙平推噴墨打印機、紅黑雙色噴墨打印機、電子發票雲打印機、電子發票自助雲打印終端等產品，正在開發映美開票平台，支持電子發票多點開票及雲開票接口等。

#### (b) 宏觀經濟風險

國內宏觀經濟自二零一五年以來一直下行可能導致政府或其他行業緊縮開支，對針式打印機需求減少。本集團將未來發展方向定位為軟硬件結合的雲應用服務商，拓展打印設備應用，提供雲打印應用服務及多種稅控解決方案，開展其他新業務，優化產品結構及營銷策略，拓展國內、外銷售渠道。

#### (c) 新業務風險

本集團部分業務如新零售業務（包括卡莫收銀及會員系統）、雲打印應用、視頻會議及視頻教育系統、POS一體機及噴墨打印機等為本集團新業務或新產品，其成功推出或上市有助於公司轉型升級，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但其發展及前景受開發進度、技術難度及市場因素等影響，具有不確定性。



## 董事會報告（續）

**(d) 供應鏈風險**

為保證產品高質量，本集團部分高精度部件或芯片從國外採購，相關零部件的質量、交期及廠家生產能力等可能對本集團產品質量、產能以及銷售及營銷策略的實現產生一定影響，本集團通過與供應商簽訂質量保證協議及採購框架協議，儲備安全庫存，加強與供應商溝通，強化製造系統質量管控等措施，控制或減少可能存在的供應鏈風險。

**(e) 競爭風險**

隨著互聯網營銷的普及和新的規模針式打印機廠家出現，本集團所在針式打印機行業競爭更加激烈，其他競爭對手間產品價格競爭或其他營銷措施可能對本集團產品毛利及市場份額造成一定影響。因此，本集團需要不斷提升產品核心技術，開發適合行業銷售的新機型，優化供應商資源，合理降低採購成本，加強供應鏈及產品質量管理，加大營銷投入，強化分銷渠道及門市終端的管理，加大行業市場推廣力度，加強與京東等電商平台及微信商城等合作，加強天貓自營店及映美微商城建設，多渠道拓展銷售，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以保持合理的盈利水平及搶佔更大市場份額。

可能存在本集團尚未獲悉或目前可能不嚴重但日後轉趨嚴重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討論****重要關係****(i) 僱員**

本集團一直貫徹「以人為本」的理念，重知識、重人才、重創新，將人力資源視為集團最大資產之一，將集團的發展壯大與僱員的個人職業成長有機地統一。本集團欲繼續成為極具吸引力的僱主，為員工提供廣闊的發展平臺。

我們致力於以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徑和提供良好的技能培訓機會來激勵僱員。我們為僱員提供全面的職前、在職、拓展培訓及充分的發展機會。培訓課程包括實操技能、管理技能、銷售與生產、客戶服務、質量監控、展銷會策劃、案例分析、標準與規範、工作操守及其他與行業相關範疇的培訓等。

## 董事會報告 (續)

我們成立有工會組織及多家員工俱樂部，每月出資為員工提供豐富多彩的業餘文化生活；亦每年為員工進行定期免費健康檢查，特崗員工按要求進行了崗前、崗中及離崗的健康體檢，設立員工信箱，收集員工回饋，關愛員工，增強員工歸屬感。我們每年對員工進行一次滿意度調查，會慎重考慮僱員有關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率及和諧工作氣氛等在內的所有寶貴反饋意見。

此外，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每年年底結合公司經營發展狀況，對員工進行年終獎勵及加薪。我們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設立授勳制度，以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增長與發展作出貢獻的員工。

### (ii) 供應商

我們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的緊密合作關係，並盡力確保其遵守我們對質素、環保、低碳、安全及道德的承諾。我們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其滿足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高質素產品的能力、質量控制效力及環保、安全要求，視需要對供應商進行現場評審以驗證其滿足我們評估標準的程度。我們亦要求供應商遵守我們的反賄賂政策。我們致力於與供應商平等合作、互利共贏。

### (iii) 分銷商

我們透過第三方分銷商向終端客戶出售產品。我們與分銷商緊密合作開展業務，確保於提升我們的品牌價值及客戶服務方面，尤其是專注於吸引和維繫顧客促進銷售增長，達成一致觀點。

我們要求分銷商及二級分銷商遵守我們的零售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全國產品零售價格、標準店鋪形象、促銷活動、售後維保等。

### (iv) 客戶

我們致力於提供規格品種齊全、高性價比、產品品質與售後服務品質俱優的電腦週邊產品。我們視客戶的需求為第一要務，視客戶的滿意為追求目標。我們亦進行客戶化的產品設計與技術支援。我們維護VIP數據庫，並透過本公司網站、售後服務熱線電話、郵件、營銷材料及社交媒體等不同管道與客戶保持溝通。我們亦與分銷商合作，提供培訓予其主要的前線銷售人員，以於零售店鋪提供優質及增值的服務給我們的終端消費者。

## 董事會報告 (續)

### 環保政策

我們關注保護自然資源並致力創建環保型的工作環境。我們透過節約用電及鼓勵回收包裝材料、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我們設計和銷售的產品均通過環境標誌認證和節能認證，努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的認證，並在生產、銷售全過程中控制環境因素的影響，對所有廢棄物進行了管控，將有害廢棄物交有資質的回收商進行處理。我們也制定了環境目標、指標及管理方案，並達成之。

我們在集團廠區範圍內進行大面積的綠化，綠化面積佔比率達40%以上，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環保法規及規則，在合作過程中予以督導和促進，我們並取得有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所有必要許可及批文。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我們的成立及營運須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我們會定期收集相關的法律法規，涉及公司的產品、品質、經營管理、環境、安全等，並進行合規性的評價，以利全面遵守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對本集團營運影響重大的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

## 董事會報告 (續)

###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五年計劃」)，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董事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根據二零零五年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當中包括僱員及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根據二零零五年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之交易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惟根據載於二零零五年計劃之條件獲股東進一步批准者則除外。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外，可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參與者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要約」)必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8天內獲接納，並須支付港幣1.00元作為購股權代價。購股權行使價將按下列較高者釐定：(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i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可供發行股份之總數應為50百萬股，相等於股東採納二零零五年計劃時已發行股份之10%。購股權可自要約日期起計10年以內隨時行使，惟須受二零零五年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會可能規定之任何授出條件所限制。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透過決議案終止二零零五年計劃，否則二零零五年計劃將於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期間內一直有效和有作用。二零零五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終止。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於二零零五年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到期屆滿，股東批准終止二零零五年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的採納以及二零零五年計劃的終止將不會以任何方式影響根據二零零五年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的條款，其將繼續有效並受二零零五年計劃的條款規限。二零一五年計劃內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應為60,481,950股股份，相等於股東採納二零一五年計劃時的已發行股份的10%。自採納起計，概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續)

下表披露審核年度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 名稱 | 授出日期        | 行使價<br>港幣       | 於二零一七年<br>一月一日<br>尚未行使 | 期內授出 | 期內行使                | 期內沒收      | 於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尚未行使 | 佔本報告日期<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本百分比 | 行使期  |
|----|-------------|-----------------|------------------------|------|---------------------|-----------|---------------------------|---------------------------|--|
| 僱員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 1.00<br>(附註2及3) | 65,000                 | -    | (65,000)<br>(附註10)  | -         | -                         | 0%                        | 二零一二年<br>七月二十二日至<br>二零一七年<br>七月二十二日<br>(附註1) |
| 僱員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 1.18<br>(附註4及5) | 2,780,500              | -    | (657,000)<br>(附註11) | -         | 2,123,500                 | 0.33%                     | 二零一四年<br>十二月十日<br>至二零一九年<br>十二月十日<br>(附註1)   |
| 僱員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1.70<br>(附註6及7) | 18,192,500             | -    | (137,500)<br>(附註12) | (300,000) | 17,755,000                | 2.73%                     | 二零一五年<br>十二月十七日<br>至二零二零年<br>十二月十七日<br>(附註1) |
| 僱員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 2.17<br>(附註8及9) | 12,620,000             | -    | -                   | -         | 12,620,000                | 1.94%                     | 二零一六年<br>五月十五日至<br>二零二一年<br>五月十五日<br>(附註1)   |
| 總計 |             |                 | 33,658,000             | -    | (859,500)           | (300,000) | 32,498,500                | 5.00%                     |  |

附註：

1. 首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首週年及其後隨時行使。另外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起隨時行使。第三批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起隨時行使。餘下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四週年起隨時行使。
2.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港幣0.80元。
3.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並定為每股港幣1.00元。
4.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港幣1.18元。
5.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並定為每股港幣1.18元。

## 董事會報告 (續)

6.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港幣1.72元。
7.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並定為每股港幣1.70元。
8.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港幣2.17元。
9.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並定為每股港幣2.17元。
10.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51元。
11.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84元。
12.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92元。

## 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歐栢賢先生 (主席)  
歐國倫先生 (行政總裁)  
歐國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楊國強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董事三分之一人數（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將僅任職至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續)

### 彌償及保險條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規定，因履行職務期間的任何作為及不作為所導致的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索求或開支，每名董事應有權獲以本公司資產作出的彌償。

本公司亦就針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安排恰當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楊國強先生及其他董事已與本公司重續其服務合約，分別由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起另外續期三年。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在一年內不會屆滿或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題為「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涉及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本年報「購股權」一節所披露之二零零五年計劃及二零一五年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可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之子女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之安排。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歷詳載於第28頁至第30頁。

## 董事會報告 (續)

### 員工及薪酬政策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按中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參與有關地方政府機構運作之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按照有關中國規例代其中國僱員作出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經營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按地方政府議定之基本養老保險繳費工資下限的13%作為僱員退休福利資金。

在香港，本集團已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訂明之強制性公積金規定設立退休計劃。全體香港僱員及本集團每月須按個別僱員月薪之5%（僱員及本集團各自的供款上限為港幣1,500元）向強積金供款。

#### 權益之披露

##### (a)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本公司／<br>相聯法團之名稱        | 身份                             | 普通股<br>持股數量 <small>(附註1)</small> | 相關股本<br>類別概約<br>百分比 |
|------------------|------------------------|--------------------------------|----------------------------------|---------------------|
| 歐栢賢先生<br>(「歐先生」) | 本公司                    |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small>(附註2)</small> | 443,361,533 (L)                  | 67.48%              |
| 歐先生              | 江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br>(「江裕控股」) | 實益擁有人                          | 5 (L)                            | 100%                |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L」字代表董事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2. 443,361,533股股份為江裕控股所擁有。江裕控股之已發行股本由Kytronics Growth Limited擁有100%之權益，而Kytronics Growth Limited則由歐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Au Pak Yin, Tai Noi Kit Family Holdings Limited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歐栢賢先生因其於江裕控股之權益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

| 名稱               | 本公司／<br>相聯法團之名稱 | 身份        | 普通股<br>持股數量                  | 相關股本<br>類別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1)</sup> |
|------------------|-----------------|-----------|------------------------------|--------------------------------------|
| 江裕控股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443,361,533 <sup>(附註2)</sup> | 67.48% (L)                           |
| Kent C. McCarthy | 本公司             |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 52,320,000 <sup>(附註3)</sup>  | 7.96% (L)                            |

附註：

1. 「L」字代表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2. 443,361,533股股份為江裕控股所擁有。江裕控股之已發行股本由Kytronics Growth Limited擁有100%之權益，而Kytronics Growth Limited則由歐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Au Pak Yin, Tai Noi Kit Family Holdings Limited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歐栢賢先生因其於江裕控股之權益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戴內結女士乃歐栢賢先生之配偶，故戴內結女士被視作於歐栢賢先生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Kent C. McCarthy全資持有之Jayhawk Private Equity Fund II, L.P.持有52,32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

## 董事會報告 (續)

### 管理合約

除題為「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其他合約。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銷售總額3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約10%。於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33%，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採購總額約11%。

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中包括廣東江裕精密工業製造有限公司（「廣東精密」），其與本公司有所關連。該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項下列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訂立之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  | 截至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年度<br>實際交易金額 |
|--|-------------------------------------|
|  | 附註<br>人民幣千元                         |

#### 持續關連交易

|                                    |     |        |
|------------------------------------|-----|--------|
| (I) 與廣東江裕精密工業製造有限公司（「廣東精密」）訂立之供應協議 | (i) | 17,153 |
|------------------------------------|-----|--------|

附註：

- (i) 根據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江裕信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廣東精密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訂立之協議（統稱「精密協議」），廣東精密同意不時應江裕信息之要求向江裕信息供應塑料零部件及模具。該等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合共為人民幣24,728,000元。廣東精密所供應的塑料零部件及模具的採購價乃參考廣東精密向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或可比產品的通行市價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採購價將由本集團按每月會計基準結算。

## 董事會報告 (續)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者；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而條款屬公平及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協議；及(d)並無超過相關協議訂明之相關年度最高上限金額而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關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證結果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核數師函件副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的若干關聯方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持續關連交易」定義。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遵守披露規定。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下降至低於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25%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刊發年報。

為使公眾持股量恢復至規定水平，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成功進行另一項先舊後新配售（「2017先舊後新配售」）（誠如本年報本節「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一段所詳述），據此，江裕控股所持有之至多18,000,000股股份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個別承配人，且江裕控股已認購至多18,000,000股新股份。待2017先舊後新配售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後，約25.18%之本公司股份由公眾持有。

於本年報日期，由於公眾股東現持有本公司25%以上權益，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已恢復，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公眾持股量下限規定。

## 期後事件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提呈之決議案，其已決定回購股份。截至報告日期，已購回並註銷6,384,000股股份。

## 董事會報告 (續)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標準守則不合規事宜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設立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提高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盡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時生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偏離守則條文E.1.2者例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由於其他公務纏身，董事會主席歐栢賢先生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一名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持平的了解。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亦載於本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

財務報表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符合資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歐栢賢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 董事

#### 執行董事

**歐栢賢先生**，71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發展，具有逾25年於中國分銷及製造商業設備之經驗。歐先生最初於一九八六年在香港開始從事貿易，及後於一九八九年開始在中國從事打印機貿易。一九九七年，歐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組建江裕列印，開始生產序列點矩陣打印機。本集團由歐先生於一九九八年透過組建江裕信息成立。歐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起為江門麗宮國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掛牌（股份代號：872325）。歐先生為江門榮譽市民。歐先生為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之父親。

**歐國倫先生**，45歲，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之策略執行及整體管理。歐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從華中科技大學取得科技英語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從香港科技大學取得資訊及系統管理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歐國倫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曾為摩托羅拉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之見習工程師及江裕科技之助理總經理。彼具有逾15年於中國分銷及製造商業設備之營運經驗，並一直監督本集團之擴展。彼於市場推廣及分銷、產品開發及供應採購方面均經驗豐富。歐先生現為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常務理事、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打印機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之常務理事、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列印顯象應用分會之常務理事、珠三角行業協會江門分會執行委員會成員、香港工業總會會員及江門市政協委員。於二零零五年，歐先生更獲香港工業總會頒發2005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歐國倫先生為歐栢賢先生之兒子及歐國良先生之胞兄。

**歐國良先生**，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協助行政總裁制定戰略、發展新業務及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彼具逾15年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歐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從中央財經大學取得國際企業管理經濟學學士學位。歐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歐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起為江門麗宮國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掛牌（股份代號：872325）。歐先生為歐栢賢先生之兒子及歐國倫先生之胞弟。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73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並於一九八六年出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

彼於一九七三年共同創辦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中心（當時稱為成本及管理會計師公會），並於一九七四／七五年度及一九七九／八零年度擔任會長。

黎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退休前，於香港數間上市公司的企業融資、組織以及管理信息方面歷任管理要職。彼現擔任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及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但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退任。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黎明先生亦為南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焰先生**，62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孟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財政部政科學研究所經濟學博士學位，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顧問，為期兩年。孟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亦獲委任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會員。孟先生在中國會計高等教育方面具30年以上經驗。曾任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院長。孟先生現為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

**徐廣懋先生**，71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清華大學計算機科學學系。徐先生在計算機及外圍設備的研發領域積逾35年經驗，曾任中國計算機行業協會常務副會長八年之久，曾任北京賽迪時代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彼亦曾為中國電子學會計算機工程與應用分會副主任。

**楊國強先生**，70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一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一直參與資訊科技、物流及創業投資業務，直至彼於二零零八年退休為止。楊先生為香港電腦學會傑出院士，並曾出任其會長。彼亦曾為香港特區政府資訊科技委員會之主席。

楊先生參與眾多公職和社區職務，多年來曾為不同的專業團體服務。彼亦曾在眾多學術、行業及政府高級顧問組織服務。彼亦為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香港職業訓練局理事會及香港物流發展局的成員。

彼為香港太平紳士及長春市榮譽市民。

除另行披露者外，董事會任何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續）

### 高級管理人員

**梁岐江先生**，副總裁及本集團信息設備事業部總經理，負責打印機產品開發和生產製造。梁先生畢業於華中工學院（現稱華中科技大學）。梁先生在打印機研發及生產管理方面具20年以上經驗。梁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孫成寶先生**，本集團製造裝配生產總監，負責映美機器的製造裝配工作。彼於一九九零年三月取得新加坡國家生產力局生產力培訓學院(NPB Institute for Productivity Training)商業效率及生產力（生產管理）專業文憑。孫先生在表面貼裝技術生產管理方面具20年以上經驗。孫先生在加入本集團前，曾於新加坡Richgold Industries Pte Limited任職。孫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饒子能先生**，本集團總裁助理，協助管理集團的市場、銷售、售後及行政部等。饒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在軟件開發、信息科技管理及系統集成方面具30年以上經驗。饒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浙江大學，主修計算機軟件。饒先生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中國多家電子及信息科技公司工作，包括深圳愛華電子研究所、深圳愛華科拓電子公司、方正永泰（深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北大方正數碼科技有限公司。饒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 企業管治報告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由於其他公務纏身，董事會主席歐栢賢先生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一名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持平的瞭解。

下文概述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處（如有）。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標準守則不合規事宜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董事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所組成。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為歐栢賢先生之兒子。董事被視為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平衡合適技能及經驗。董事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年報第28至29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出席情況如下：

| 董事名稱           | 股東大會<br>出席情況 | 董事會會議<br>出席情況 |
|----------------|--------------|---------------|
| <b>執行董事</b>    |              |               |
| 歐栢賢先生          | 0/1          | 5/5           |
| 歐國倫先生          | 1/1          | 5/5           |
| 歐國良先生          | 0/1          | 5/5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黎明先生           | 1/1          | 5/5           |
| 孟焰先生           | 0/1          | 5/5           |
| 徐廣懋先生          | 0/1          | 4/5           |
| 楊國強先生          | 1/1          | 5/5           |

上述全部董事亦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術。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對董事會特別保留之事宜及轉授權力予管理層之事宜制訂正式之列表。各委員會應有明確之分工責任，並分別有特定之職權範圍。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批准年度業務計劃，以及確保業務運作得到恰當規劃、授權、進行及監察。本集團之所有政策事宜、重大交易或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均留待董事會決定。

董事會已轉授日常職責權力予行政管理層。

###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委任歐栢賢先生為主席，彼負責領導董事會及負責其有效運作，並確保董事會及時及以有建設性之方式商討所有主要及恰當之事項。

董事會委任歐國倫先生為行政總裁，彼獲授權負責本集團經營、業務發展、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董事會成員亦包括向董事會提供良好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本年報「審核委員會」一段所述，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可確保本集團之權力及權限維持充分之平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國強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獲重新委任另外三年，而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獲重新委任另外三年。

董事會亦確認收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楊國強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黎明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執行董事歐國倫先生組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 董事名稱            | 出席情況 |
|-----------------|------|
| 楊國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 1/1  |
| 孟焰先生            | 1/1  |
| 徐廣懋先生           | 1/1  |
| 歐國倫先生           | 1/1  |
| 黎明先生            | 1/1  |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責任是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結構、多元性以及成員，並就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呈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 董事名稱           | 出席情況 |
|----------------|------|
| 黎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 1/1  |
| 孟焰先生           | 1/1  |
| 徐廣懋先生          | 1/1  |
| 楊國強先生          | 1/1  |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本公司相信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素質可達致多元化觀點。本公司亦將會不時根據其本身的商業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多種因素。董事會成員委任將繼續建基於用人唯才，並將按客觀準則考慮候選人以及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成效。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核數師之薪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任為本集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服務（包括審閱中期業績）費用為人民幣1,340,000元，而非審核服務費用則為人民幣40,000元。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應就考慮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作出正式及具透明度之安排。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有清晰之職權範圍。本公司確認就董事對編製賬目的責任從全體董事接獲確認書。

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黎明先生出任主席，彼為執業會計師，委員會成員為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第C.3.3(a)至(n)條守則條文訂明之職能，已納入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說明了董事會授出之職能及權力。

年內，審核委員會亦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並審閱相關政策以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 董事名稱          | 出席情況 |
|---------------|------|
| 黎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 2/2  |
| 孟焰先生          | 2/2  |
| 徐廣懋先生         | 2/2  |
| 楊國強先生         | 2/2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二零一六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及本年度之其他報告。審核委員會亦與外部核數師會面，以討論有關審核及內部監控事宜。

###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拓展及更新知識及技能。董事定期獲簡介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之修訂或更新。董事不時獲提供書面材料及董事培訓廣播以拓展及更新專業技能。於年度內，董事已達成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項下之相關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公司秘書培訓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公司秘書每個財政年度應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有關專業培訓。公司秘書確認，其已透過參加研討會及閱讀相關指引材料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有關專業培訓。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獲委託整體負責建立與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檢討該制度之成效。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乃是為保障資產、妥善置存會計記錄及確保財務資料可靠度而設。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經營、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成效。本公司之內部審核部門正實程序，以持續基準審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旨在以輪流交替基準涵蓋本集團之所有主要營運。而本集團會檢討以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具備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以下方面：

- 識別本集團營運環境中的重大風險並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訂必要的措施管理該等風險；
- 監控及檢討相關措施之有效性。

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的實施受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協助，以確保管理層及時識別與本集團運營相關的新發現及剛萌發之風險，評估管理該等風險行動計劃之適當性，並監控及評估行動計劃的成效。以上乃持續進行的流程，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制度。

根據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的報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乃為充分及有效，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股東權利

股東特別大會須應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召開。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以要求董事會就該項要求所指定須辦理的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遞呈該項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著手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可透過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191號嘉華國際中心23A樓01室或通過電郵至investor@jolimark.com將其查詢及關注問題致送本公司秘書，以發送董事會。公司秘書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圍內相關事宜的通訊傳達給董事會，而與日常業務事宜（如建議、查詢及客戶投訴）有關的通訊傳達給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 投資者關係

年內本公司之章程文件概無重大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引言

此為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ESG報告」）。

本公司相信，本ESG報告讓本公司能以具透明度及可問責之方式傳遞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相關事項的訊息，對我們贏取利益相關方的信任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繼續為中國以及海外國家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並在不同運營層面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ESG報告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環境、社區、僱傭、勞工常規及運營慣例各範疇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從創立至今，本集團一直追求卓越，在不斷提升業績、持續發展的同時，本集團十分重視僱員權益保護、環境保護，並致力於回饋社會、助力員工自身成長的工作，將社會責任融入自身的發展和長期規劃中，促進經濟、社會和環境諸方面的共贏與全面協調持續發展。

### 匯報準則及範疇

本ESG報告乃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ESG指引進行編製。

## 環境

### 層面A1：排放物

本公司生產過程不產生廢水，有關的披露並不適用於生產業務。對於生活廢水通過化糞池處理後排放於當地市政網渠系統。生產過程中僅焊接工序產生少量的廢氣，經過抽風系統通過管道高空集中處理後排放，廢氣主要為顆粒物，不含有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其它受國家法律及法規管制的污染物同，亦沒有溫室氣體的排放。本公司每年定期請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對生活廢水、生產廢氣進行監測，監測結果均顯示：廢氣的排放值遠低於排放標準。生活廢水達標排放。2017年廢氣監測報告中顆粒物的排放濃度僅為12.6 mg/m<sup>3</sup>，遠低於排放標準120 mg/m<sup>3</sup>；排放速率僅0.18 Kg/h，遠低於排放標準3.3 Kg/h。

本公司建立《廢棄物處理辦法》，謹慎區分與處理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一般廢棄物、危險廢棄物及可回收再利用廢棄物，並對員工進行相關的部訓，確保其得到相應的合理的分類收集，達成可回收物質的回收利用與綜合處理；本公司引導和影響合作的供應商，對有回收價值的包裝廢物進行回收利用或使用可一直重複使用的塑膠類包裝材料。本公司生產／辦公過程中僅產生極少量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電路板邊、廢列印色帶等，2017年有害廢棄物共產生4.9噸，交由有資質的專業回收機構進行處置，並依規交政府部門審批。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另外，本公司致力於提高員工回收與垃圾分類的意識，並於生活區與生產區放置回收箱，以提高無害廢棄物回收率，2017年無害廢棄物產生159噸，比上一年減少約36噸，單台減排率約6%，無害廢棄物主要是包裝材料、紙箱類，交由廢品回收商進行了回收處理以期再利用。

於2017年，本公司並無發現與環境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事宜。

### 層面A2：資源使用

本公司致力於善用資源，並減少運營過程中能源、資源的消耗。本公司制定《能源和資源管理辦法》、《製冷系統管控及維護辦法》，規範對電力、水、紙張、油品及原材料的管控，本公司亦對全體員工進行節能、降耗的大力宣傳和宣導，並在整個業務過程中一直落實和檢討節能降耗措施及效果。本公司尤為注重在設計開發源頭上進行管控，產品均通過國家I級節能認證和環境標誌認證。並在保障產品品質的同時，通過減少對原材料的使用數量及提高材料回收利用效率來達成資源的合理使用。

2017年，本公司通過採取對產品外包裝進行過塑來加強包裝強度，從而對每台產品的包裝減少一層內包裝盒，僅此項舉措，一年來約減少包裝盒材料約270噸。

由於本公司沒有生產用水，生活用水量基本固定，本公司仍通過採用節水水龍頭、防止長流水情況發生等措施來加以改善，以達節約用水之效果。

2017年生產用電量為107.2萬度，比上一年度減少24.5萬度；單位產品耗電量減少0.12度。生活及輔助用電量為41.5萬度，比上年度減少1.66萬度；生活用水量為29,657噸，比上年度減少925噸。

###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公司自覺將自身活動與決策對環境的影響納入整體考慮，建立、推行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和環境標誌產品管理體系，強化各項內部管控措施，加大環境監測和檢查，嚴格環境風險防控，盡力將生產運營過程中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本公司透過節約用電、用水、用紙及鼓勵自身員工／供應商回收使用包裝材料、辦公用品及其它材料，本公司亦通過優化設計，減少對材料的消耗，且本公司的產品均取得環境標誌認證和節能認證，所有的印表機產品均達到國家I級節能標準，本公司亦在生產廠區內增加綠化面積，擴大植被覆蓋率，努力降低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社會

#### 層面B1：僱傭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國勞動法的規定，無違反相關準則及法規。本公司與員工均簽訂勞動合同，工資、加班費及相關福利均依據當地最低工資（或高於）按期支付，從不拖欠；假期及法定有薪假期均遵守國家規定；本公司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政治派別、婚姻狀況等社會身份而影響其錄用、待遇、晉升等。

本公司成立有工會組織及足球、羽毛球、籃球、親子等多家員工俱樂部，每月撥出專資為員工提供豐富多彩的業餘文化生活；亦每年為員工進行定期免費健康檢查，關愛員工，增強員工歸屬感。

此外，本公司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設立授勳制度，以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增長與發展作出貢獻的員工。

本公司每年進行一次僱員滿意度調查。本公司會慎重考慮僱員有關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率及和諧工作氣氛等在內的所有寶貴回饋意見。2017年員工滿意度得分達91.7分，員工流失率一直保持在合理水準上。男僱員流失率及25歲年齡以下員工流失率相對偏高一些。

####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成立安全委員會，致力於不斷提升健康及安全績效，本公司根據OHSAS18001標準建立了一整套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持續有效地推行和落實，來確保員工擁有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公司亦通過一系列的安管理和安全措施的落實來鞏固已獲得三級安全生產標準化的效果，本公司同樣會定期檢討相關措施的採取情況、效果和監測工作場所的環境資料，本公司對風險崗位增加防範措施，對相關人員進行培訓宣貫及風險告知，每年定期對有風險崗位員工進行職業病檢查，並在此基礎上健全了崗前、崗後的職業病檢查機制，確保員工身心健康。2017年共進行特崗人員的崗前、崗中、崗後的職業病檢查人次數達80人次，做到了全覆蓋。

本公司安全委員會每季度開展一次安全大檢查，對發現的安全、健康隱患及時進行整改，本公司除對集團內部員工進行相關職業健康安全風險方面的培訓和保護措施外，本公司還督導公司的關聯方，通過對他們施加相應的影響以促進提高他們的安全意識和安全責任。

於2017年，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與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事宜。

####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致力以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徑以及提高及完善技能的機會激勵僱員，保持員工的競爭力、專業水準與道德標準。本公司在公司內部設立可供百餘人一起培訓的培訓室，配備有齊全的培訓設施及內部培訓師，為員工提供職前及在職培訓。本公司每年年初均根據員工需求，制訂詳細的培訓計劃，將培訓課程涵蓋包括管理技能、銷售與生產、客戶服務、品質監控、展銷會策劃、工作操守及其它與行業相關的各個範疇，並按計劃進行培訓及注重培訓效果，本公司還每年安排員工委外培訓，獲取更多知識和技能。2017年共完成培訓項目926項，6,395人次，共計51,283小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層面B4：勞工準則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禁止僱用童工和強迫或強制勞工。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在招聘員工時確認員工年齡，只招收年滿18歲及以上的員工，本公司員工實行5天8小時工作制，員工按國家規定享有有薪假期，本公司提供帶有空調的工作場所，員工在工作期間可以享受輕音樂，小休等多種舒緩放鬆方式以減輕員工的疲勞感。所有員工在合理通知的情況下擁有自由離職的權利。2017年，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傭童工或僱傭強迫或強制勞工的情況。本公司亦未出現因違反勞工準則而受政府部門投訴、賠償員工或受處罰的情況。員工入職時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嚴格審核其入職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學歷學位證明、資歷資格證明及以往單位任職證明），若發現員工有虛報或隱瞞，本公司有權依法解除勞動合同且不需要作任何補償。部門出現強制員工工作的違例情況，對部門領導予以問責，並根據本公司的相關規定進行處理。

於2017年，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與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事宜。

###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積極推動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帶動合作夥伴共同履行社會責任，本公司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並盡力確保其遵守本公司對質素、環保、低碳、安全及道德的承諾。本公司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其滿足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高質素產品的能力、品質控制效力及環保、安全、公益責任等具體要求。對主要供應商，本公司將組成評審小組對其現場進行評審，並對其樣品進行確認後才納入本公司的合格供應商。本公司根據品質、交期、價格等因素合理選擇供應商，並且每一種物料的供應商至少保持二家及以上候選。

本公司亦要求供應商遵守本公司的反賄賂政策。本公司致力於與供應商平等合作、互利共贏，亦會對所有供應商進行長期品質監控和定期評審，確保對供應鏈實施有效的影響和管控。

### 層面B6：產品責任

本公司認為：產品是企業的核心競爭力。為切實提升產品品質，確保客戶權益，本公司從研發源頭開始，層層嚴把產品品質關。通過設計、工程測試、採購、生產、檢測、售後服務等所有環節的產品品質管控，在產品入倉前，本公司進行多項功能、性能的檢測，確保產品品質，從而達到顧客滿意。

本公司生產的產品品質穩定可靠，在歷次的政府部門的品質監督抽查中均合格。本公司執行高於國家標準的企業內部產品標準來管控產品品質，以確保產品品質上乘。本公司多款產品榮獲政府部門科技進步獎項，「映美」牌點陣式印表機、微打機產品獲得二項省級名牌產品。

2017年，本公司的產品未有因安全與健康理由需回收的情況發生。售後服務部門負責聯合品質部對客戶的投訴問題進行應對和處理，本公司設立2條400電話及專用網站及時回覆客戶的諮詢及服務。本公司亦十分重視網路問題的回饋，定期收集客戶的意見並召集相關部門進行協商處理。對於品質問題的投訴，本公司安排技術支援人員赴客戶現場處理或通過退、換貨以及採取客戶要求的方式，令投訴問題得到妥善解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亦十分重視產品售後服務品質，通過授權1,300多家認證銷售門市，遍及全國各大中城市及二、三級城市，構建了完善的銷售及售後服務網路。對網路銷售的產品，嚴格實行7天無理由退換貨制度，對保修期內產品實行由簽約經銷商上門維修服務制度，對客戶關鍵零部件的損壞件進行回收、確認和匯總分析，一些分析資料用來改善產品品質。

儘管本公司的產品大多通過經銷商售賣，在此過程中本公司很少獲取到終端客戶的資料，本公司亦重視對客戶資料及隱私的保護，本公司對經銷商資料及售後系統獲取的客戶資料均設置獲取許可權，這些資料僅用於內部統計分析，不得用於任何商業用途，更不得外泄，本公司亦要求本公司的經銷商不得將客戶的資料及隱私外泄給其他無關的第三方，更不得用於任何形式的商業用途以獲取利益。

### 層面B7：反貪污

本公司絕不容忍在業務過程中出現貪污和賄賂。本公司內部成立審計部，定期對採購部及其它相關部門進行業務審計。凡與第三方的業務合同需經過法務部門進行專業的審核，在內部制訂了一系列財務管理制度進行規範，確保從源頭上防範貪污、賄賂的產生。於2017年本公司未發生貪污、賄賂訴訟的案件。

為確保員工遵守相關政策，保持高道德標準。本公司對相關員工進行防止貪污、賄賂的教育。本公司亦通過宣導，告誡員工不得有欺詐、勒索及洗黑錢的行為。若發現有貪污、賄賂線索的，均可向審計部進行舉報，審計部接到舉報後將按本公司程式對事情展開徹查並嚴格保護舉報人，一旦查實將按本公司規章予以處理，觸犯刑法的，移交司法機關處理。

###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直以來，本公司著重推動了重點關注的社區、教育等專案，不僅鼓勵員工參與社區醫療無償獻血活動，累積獻血量已達40,000多毫升。而且本公司熱心教育事業發展，設立「映美員工優秀學子獎學金」、「映美教育獎學金」、「映美杯」江門市中小學生文學創作大賽等，每年拿出數十萬元用於獎勵這些品學兼優的學生，為推動教育事業發展，營造優良學風，鼓勵同學們積極探索、自信自強、多元發展，激勵莘莘學子們奮發圖強，發揮了良好的榜樣示範作用。同時，本公司冠名贊助了中國國際象棋甲級聯賽、出資贊助「映美杯2016-2025年江門市青少年校園足球四級聯賽」等，為社會公益事業獻出一份力。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映美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47至10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
-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減值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商譽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d)及附註8。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對於二零一四年收購深圳酷外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酷外」）產生之商譽餘額人民幣5,742,000元作出年度減值評估。

管理層採用折現現金流法進行評估。管理層進行評估時已就所選方法、收入增長率及折現率之估計行使重要判斷。

我們關注該領域乃由於商譽金額較大及管理層作出了關鍵估計。

我們安排內部估值專家參與評估管理層所使用方法之適當性。

我們通過執行以下程序來質疑估計之合理性：

- ✓ 將管理層所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與用戶及銷量之歷史資料作比較，並評估二零一七年後年度之經更新未來溢利及現金流預測之合理性；
- ✓ 將酷外之收入增長率、經審批的預算及業務計劃與其歷史業績以及經濟及行業預測作比較；
- ✓ 將該折現率與我們內部數據作比較，同時考慮酷外及可資比較實體之資本成本；
- ✓ 將通脹率與公開之政府數據進行比較。

我們對收入之增長率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可能結果之潛在影響。

根據我們之審核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之判斷及估計獲得了證據的支持，與我們理解一致。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d)及附註1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持有權益，其採用權益法入賬。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時，管理層透過比較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現於武漢鴻瑞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鴻瑞達」)之投資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鴻瑞達之賬面值人民幣10,874,000元作出人民幣6,443,000元之減值。

減值乃經計及基於企業折現現金流模式(包括收入增長率及折現率)所釐定之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之估計予以計量。

我們關注此領域，乃由於年內之減值數額較大及管理層確定適用估值模式中所採用之關鍵假設時，須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通過執行以下程序來質疑假設之合理性：

- ✓ 將管理層所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過往經營業績與用戶及現金流預測作比較，並評估二零一七年後年度之經更新未來溢利及現金流預測之合理性；
- ✓ 測試計算準確性及檢查鴻瑞達之財務數據；
- ✓ 將收入增長率與投資對象的預算及業務計劃作比較，同時考慮鴻瑞達之經濟及行業預測，以及日後意向之其他證據；
- ✓ 將估值模式中所採用之折現率與我們內部數據作比較，同時考慮資本成本；

我們對收入增長率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可能結果之潛在影響。

根據我們之審核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之評估合理及與我們所獲得之證據一致。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彭浩賢。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b>資產</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  | 94,402         | 89,488         |
| 土地使用權               | 7  | 8,299          | 8,588          |
| 無形資產                | 8  | 11,911         | 12,681         |
|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10 | 14,870         | 18,570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11 | 2,556          | 3,349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 | 2,190          | 2,682          |
| 受限制現金               | 17 | 58,120         | 58,130         |
| 其他應收賬款              | 14 | 1,781          | –              |
|                     |    | <b>194,129</b> | <b>193,488</b>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13 | 79,795         | 89,113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14 | 49,997         | 39,034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15 | 20,092         | –              |
| 受限制現金               | 17 | 253            | 69,65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 | 171,056        | 198,516        |
|                     |    | <b>321,193</b> | <b>396,314</b> |
| <b>資產總值</b>         |    | <b>515,322</b> | <b>589,802</b> |
| <b>權益</b>           |    |                |                |
| <b>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及溢價               | 18 | 51,297         | 24,578         |
| 其他儲備                | 19 | 252,643        | 245,913        |
| 保留盈利                |    | 40,365         | 51,616         |
| <b>非控股權益</b>        |    | <b>(455)</b>   | <b>(77)</b>    |
| <b>權益總額</b>         |    | <b>343,850</b> | <b>322,030</b> |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b>負債</b>      |    |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借款             | 20 | 50,154         | 53,670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 | 667            | 1,073   |
|                |    | <b>50,821</b>  | 54,743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22 | 86,317         | 98,768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4,334          | 6,921   |
| 借款             | 20 | 30,000         | 107,340 |
|                |    | <b>120,651</b> | 213,029 |
| <b>負債總額</b>    |    | <b>171,472</b> | 267,772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 <b>515,322</b> | 589,802 |

第53至108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第47至108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歐栢賢先生  
董事

歐國倫先生  
董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收入                          | 5  | 373,188        | 526,637   |
| 出售貨品成本                      | 24 | (241,790)      | (331,730) |
| <b>毛利</b>                   |    | <b>131,398</b> | 194,907   |
| 其他收入                        | 23 | 7,663          | 9,962     |
| 銷售及推廣成本                     | 24 | (37,740)       | (43,263)  |
| 行政開支                        | 24 | (47,065)       | (48,629)  |
| 研發開支                        | 24 | (28,111)       | (26,834)  |
| 其他收益－淨額                     | 26 | 1,523          | 376       |
| <b>經營溢利</b>                 |    | <b>27,668</b>  | 86,519    |
| 融資費用－淨額                     | 27 | (500)          | (7,408)   |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 10 | (657)          | (606)     |
|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10 | (6,443)        | –         |
| <b>所得稅前溢利</b>               |    | <b>20,068</b>  | 78,505    |
| 所得稅開支                       | 28 | (6,593)        | (17,440)  |
| <b>本年度溢利</b>                |    | <b>13,475</b>  | 61,065    |
| 由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    |                |           |
| －本公司股東                      |    | 13,853         | 61,176    |
| －非控股權益                      |    | (378)          | (111)     |
|                             |    | 13,475         | 61,065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計值） |    |                |           |
| －基本                         | 29 | 0.021          | 0.098     |
| －攤薄                         | 29 | 0.021          | 0.098     |

第53至108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本年度溢利             | 13,475 | 61,065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13,475 | 61,065 |
| 以下人士應佔之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公司股東           | 13,853 | 61,176 |
| — 非控股權益           | (378)  | (111)  |
|                   | 13,475 | 61,065 |

第53至108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本公司股東應佔         |                |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股本及溢價<br>(附註18) | 其他儲備<br>(附註19) | 保留盈利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147,449         | 232,769        | 68,395        | 60           | 448,673        |
| <b>全面收益</b>                   |                 |                |               |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61,176        | (111)        | 61,065         |
| 新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 (26)         | (26)           |
| <b>於權益直接確認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b>  |                 |                |               |              |                |
|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及企業發展基金               | -               | 8,604          | (8,604)       | -            | -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5,102          | -             | -            | 5,102          |
| 行使購股權                         | 2,664           | (553)          | -             | -            | 2,111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9)            | -             | -            | (9)            |
| 配售新股                          | 16,548          | -              | -             | -            | 16,548         |
| 股息                            | (142,083)       | -              | (69,351)      | -            | (211,434)      |
|                               | (122,871)       | 13,144         | (16,779)      | (137)        | (126,643)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24,578          | 245,913        | 51,616        | (77)         | 322,030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b>24,578</b>   | <b>245,913</b> | <b>51,616</b> | <b>(77)</b>  | <b>322,030</b> |
| <b>全面收益</b>                   |                 |                |               |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13,853        | (378)        | 13,475         |
| <b>於權益直接確認之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b> |                 |                |               |              |                |
|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及企業發展基金               | -               | 3,104          | (3,104)       | -            | -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3,914          | -             | -            | 3,914          |
| 行使購股權                         | 1,252           | (283)          | -             | -            | 969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5)            | -             | -            | (5)            |
| 配售新股                          | 25,467          | -              | -             | -            | 25,467         |
| 股息(附註30)                      | -               | -              | (22,000)      | -            | (22,000)       |
|                               | 26,719          | 6,730          | (11,251)      | (378)        | 21,820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b>51,297</b>   | <b>252,643</b> | <b>40,365</b> | <b>(455)</b> | <b>343,850</b> |

第53至108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    |                 |           |
|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 31 | 22,513          | 80,187    |
| 已付所得稅               |    | (9,094)         | (17,170)  |
| 已付利息                |    | (4,016)         | (2,116)   |
|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b>  |    | <b>9,403</b>    | 60,901    |
|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2,915)        | (7,578)   |
| 購買無形資產              |    | –               | (1,075)   |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               | 753       |
|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    | (4,000)         | (9,000)   |
| 收購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 (20,000)        | –         |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    | 600             | –         |
| 已收利息                |    | 4,149           | 7,848     |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    | <b>(32,164)</b> | (9,052)   |
|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    |                 |           |
| 就借款已解除／(已抵押)之銀行存款   |    | 69,550          | (97,510)  |
| 借款所得款項              |    | 30,000          | 155,718   |
| 償還借款                |    | (107,340)       | (29,625)  |
|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    | (22,000)        | (211,434) |
| 行使購股權               |    | 969             | 2,111     |
| 配售新股                |    | 25,467          | 16,548    |
|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    | <b>(3,354)</b>  | (164,192)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    | <b>(26,115)</b> | (112,343)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98,516         | 308,73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    | (1,345)         | 2,120     |
|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 16 | <b>171,056</b>  | 198,516   |

第53至108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 一般資料

- (a)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產銷打印機及其他電子產品。
- (c)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d)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進行調整。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在運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行使其判斷。有關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 (a) 採納新訂準則及修訂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七號修訂本規定披露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附註31)。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現金流量表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所得稅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

## (b)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                             |                              |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br>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br>(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與客戶訂立之合約之收入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br>(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br>委員會)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墊款代價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br>委員會)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br>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釐定                   |

管理層現正評估上述各項之影響,惟尚未能說明是否會導致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之呈列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綜合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於本集團藉對實體之參與而面臨可變回報之風險或取得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藉對該實體行使權力而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均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股本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且一般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之實體。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請參閱下文(c))。

#### (c)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賬款),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當收取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如股息高於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如該等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符合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呈報之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已被認為本公司作出戰略性決策之高級管理層。

### 2.5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集團實體財務報表中之項目均按其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元(「人民幣」)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從該等交易結算及將外幣計值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盈虧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有關借款之匯兌盈虧均於綜合損益表內之「融資開支—淨額」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匯兌盈虧均於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所佔之支出。成本亦可包括轉撥自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之任何收益／虧損之權益。

只有在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按適用者）。替代部分之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則於產生期間內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配至其殘值計算如下：

|        |                      |
|--------|----------------------|
| 樓宇     | 40年                  |
| 廠房及機器  | 10 – 20年             |
| 傢俬及裝置  | 5年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賃期或估計2至5年的可使用年期中較短者 |
| 汽車     | 5年                   |

資產殘值及可使用年期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恰當）。

倘資產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所得盈虧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列入綜合損益表。

### 2.7 土地使用權

於一定期間就本集團之營運獲得使用若干土地之權利之成本被視為預付經營租賃，作為土地使用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土地使用權乃就餘下租期或營運牌照有效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一項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8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9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列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列示。

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附註5))確認。

#### (b) 專有技術

專有技術按歷史成本確認。專有技術可使用年期有限,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將專有技術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分配。

### 2.9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無固定可使用年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須作更頻密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其他資產須作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間之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的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組,該現金流入與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現金產出單位)的現金流入很大程度的獨立開來。出現減值之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確定其減值能否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 (a) 分類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如下: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及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此分類乃以收購投資之目的為依據。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投資時對其進行分類。有關各類別財務資產詳情,請參閱附註12。

#### i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倘收購某一財務資產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則被分類為此類財務資產。倘預期將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清償,此類資產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ii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倘該等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i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倘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及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且管理層擬中長期持有該等資產,則其指定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非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或持作到期日之投資)之財務資產亦歸入可供出售類別。

除非財務資產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財務資產,否則財務資產列賬為非流動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b) 重新分類

僅當非尋常且極不可能於近期內重複出現之單一事件造成之罕見情況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除外)方容許自持作買賣類別中重新分類出來。此外，倘本集團有意及能夠於可預見未來在重新分類日期持有該等財務資產，本集團可選擇將符合貸款及應收款定義之財務資產自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出來。

重新分類乃按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價值作出。公平價值成為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倘適用)，而其後不會撥回於重新分類日期前入賬之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及持至到期類別之財務資產之實際利率於重新分類日期釐定，而估計現金流量進一步增加將提早調整實際利率。

#### (c) 確認及終止確認

所有常規買賣的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當收取財務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出時，即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 (d)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平價值計量財務資產，加(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益—淨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貸款及應收款利息作為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收益之一部分於損益表內確認。

有關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方式之詳情乃於附註3.3內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年度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合出現減值。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次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導致減值的事件(「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則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已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證券之公平價值大幅或持久低於其成本被視作資產減值之跡象。

####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及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損益中確認。倘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折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或會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減值。

倘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提升),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之撥回可在損益內確認。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測試載於附註14內。

#### (b)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資產

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客觀減值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減該項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乃自權益中剔除,並於損益內確認。

於損益內確認之權益工具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於損益內撥回。

倘隨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工具之公平價值增加,而增加之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存貨

原材料及店舖、在製品及製成品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按適當比例計算的可變及固定間接開支，後者乃按正常營運能力分配。其不包括借款成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之基準分配予個別存貨項目。所購買存貨之成本乃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所需的估計銷售成本。

### 2.13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指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應收貿易賬款通常須於45天內結清，故均分類為流動。

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會計處理之詳情，請參閱附註2.10。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之詳情，請參閱附註2.11。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內之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之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投資可換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所面臨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 2.15 股本及溢價

普通股歸類為股本。

發行新股份之直接應佔增加成本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 2.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該等金額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提供予本集團之貨品及服務之尚未結付之負債。該等金額無抵押且通常於確認後30日內支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乃呈列為流動負債，惟該款項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其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7 借款

借款初步以公平價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後確認入賬。借款其後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償還日期延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 2.1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所必要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為需要頗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之資產。

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支銷。

####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乃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管轄區之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之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須作出詮釋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立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性差異全額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產自於初始確認商譽,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之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時應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未來有應課稅金額可供動用以抵銷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確認。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及同時償付負債,則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2.20 僱員福利

#### (a)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並按結算有關負債之預期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使用該等假期時方予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僱員福利(續)

#### (b) 退休後責任

##### i 養老金責任

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參與多項界定供款計劃,其資產一般由中國有關機構管理或由香港信託管理基金分開持有。養老金計劃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實體作出付款撥支。本集團以強制或合約基準向養老金計劃作出供款,款項按僱員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在作出規定供款後,即使該等計劃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僱員於當年及過往年度所作服務有關之福利,本集團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再支付其他款項。

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不可自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之僱員沒收之供款中扣減。

####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解僱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其明確承諾根據具體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僱員之僱用且不可能撤回承諾或就鼓勵僱員接受自願離職而提供離職福利時,確認離職福利。自結算日起計逾12個月後到期應付之福利將折現至現值。

### 2.21 以股份為基礎之報酬

本集團設有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之報酬計劃。就僱員提供之服務而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確認為開支。於歸屬期將支銷之總額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以及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而釐定。非市場歸屬條件均包括於有關購股權(預期將予歸屬)數目的假設內。開支總額於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達成之歸屬期內確認。於各結算日,實體重新評估其對購股權(預期將予歸屬)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有估計(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以股份為基礎之報酬(續)

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於購股權獲行使時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之有關其權益工具之購股權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被視為向附屬公司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價值(參考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

### 2.22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責任將很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已作出可靠估算時,會確認法律申索、服務保證及妥善履行責任撥備。但不會就日後之經營虧損確認任何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是否需要資源流出以解除責任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就同類責任中任何一項出現資源流出之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預期須償付現有責任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折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3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收益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示。

本集團於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且本集團各項業務已達致下述特定標準時確認收益。本集團之估計以過往業績為基準,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以及各項安排之具體情況。

##### (a)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且可合理確保可收回相關應收款時確認,通常與貨品交付予客戶同時發生。

##### (b)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內確認。

##### (c) 優惠補貼

優惠補貼於已獲得或可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獲得該補貼時於本集團根據相關協議遵守該等優惠補貼附帶條件(如有)之期間確認為收入。

#### 2.2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2.25 股息收入

股息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定為收入。即使股息收入自收購前溢利撥付仍適用。然而,該投資或需因此進行減值測試。

#### 2.26 租賃

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非轉讓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分類作經營租賃(附註32)。根據經營租賃所作之付款於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優惠後,按租期以直線基準自損益表扣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7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該等股息之期間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2.28 政府補貼

倘合理確保將可收到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貼按公平價值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來自多種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新台幣(「新台幣」)、歐元及港幣(「港幣」)。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惟向海外供應商進口若干原材料及機器、向海外客戶銷售貨品以及借款則以美元、新台幣、歐元或港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境外之財務負債高於財務資產。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及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通過削減財務負債減低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幣上升/下跌6.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度之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人民幣1,237,000元(二零一六年: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幣上升/下跌6.8%,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度之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人民幣1,655,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及港幣計值之應收貿易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及應付貿易賬款時產生匯兌差額淨額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計息資產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之屆滿期限為12個月以內或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該等財務資產不會產生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計息負債為借款。按可變利率取得之借款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可變利率持有之現金所抵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借款之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人民幣33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72,000元),主要由於該等浮息借款之利息開支有所增加/減少所致。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 (i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11)或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附註15),本集團須承受股本證券之價格風險。本集團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以管理其投資股本證券所產生之價格風險。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代表本集團面對之最大價格風險。

#####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受限制現金以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本集團於有關財務資產之報告日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保證。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無重大信貸風險之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主要為無違約歷史之國家控股商業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金融機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與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有關之信貸風險指無法於到期日收取應收賬款之風險。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對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償還記錄、客戶財務狀況及其他因素之評估,確保貨品銷售予信貸質素良好之客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0%之應收貿易賬款為應收本集團三名主要客戶(二零一六年:34%)之款項。至於應收票據,本集團將僅接受由中國大型或中型商業銀行發出之經揀選銀行承兌票據,且該等票據一般不會於6個月後到期。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承兌票據之違約風險偏低,原因是彼等認為中國金融市場受到高度監管,中國金融機構破產或違約情況應屬罕見。

## (c)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足夠現金,透過款額充裕之已承諾信貸融資以維持可供動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之活躍性,本集團擬通過安排銀行融資以維持具彈性之融資能力;本公司擬通過結清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以維持資金靈活性。

下表為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按有關到期組別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分析。表中披露之金額為財務負債之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               | 一年內     | 一至兩年   | 二至五年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借款            | 31,900  | 51,129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65,425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借款            | 110,925 | 1,407  | 54,765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43,144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為股東創造回報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資本。該比率之計算方法為借款總額除以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之資產總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款為人民幣80,15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1,010,000元),而資產負債比率為15.55%(二零一六年:27.30%)。

#### 3.3 公平價值估計

##### (a) 財務資產及負債

##### i 公平價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價值確認及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時所作出之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平價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靠性,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財務工具分為三級。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貿易及可供出售證券)買賣的財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以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

第二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如場外衍生工具)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價值所需之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於兩家私營公司之股權投資,而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之理財產品,兩者均於第三級按公平價值計量。

由於具有短期性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減減值撥備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商或經濟環境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產生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須對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之評估為持續進行，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對或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之未來事件屬合理之預期。

**(a)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基於管理層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對存貨售價所作出之最佳估計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乃參照現時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之商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市況變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管理層根據客戶之信貸歷史及現時市況釐定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儘管該撥備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作出，但其會因客戶財務狀況及市況變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撥備。

**(c)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在中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支付時限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其最終稅額。倘該等事項之最終稅額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該差異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d)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及商譽之估計減值**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或未能收回時覆核減值。商譽於每個結算日或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或未能收回時覆核減值。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及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按其使用價值釐定並考慮最近期市場資料及過往經驗。該項計算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董事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申報工作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照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本集團不同產品系列(即打印機及其他電子產品)管理本集團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分部業績不包括本集團集中管理之其他收入、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其他收益—淨額、融資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入及業績以及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                     | 打印機     | 其他電子產品 | 總計       |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附註(a))    | 367,482 | 5,706  | 373,188  |
| 分部業績                | 85,159  | 1,399  | 86,558   |
| 其他收入                |         |        | 7,663    |
| 行政開支                |         |        | (47,065) |
| 研發開支                |         |        | (28,111) |
| 其他收益—淨額             |         |        | 1,523    |
| 融資開支—淨額             |         |        | (500)    |
| 所得稅開支               |         |        | (6,593)  |
| 本年度溢利               |         |        | 13,475   |
| 分部業績包括:             |         |        |          |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附註10) | (657)   | —      | (657)    |
|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附註10)    | (6,443) | —      | (6,443)  |
| 折舊及攤銷               | (5,649) | (322)  | (5,97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入及業績以及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                  | 打印機     | 其他電子產品 | 總計       |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附註(a)) | 469,874 | 56,763 | 526,637  |
| 分部業績             | 136,024 | 15,014 | 151,038  |
| 其他收入             |         |        | 9,962    |
| 行政開支             |         |        | (48,629) |
| 研發開支             |         |        | (26,834) |
| 其他收益—淨額          |         |        | 376      |
| 融資開支—淨額          |         |        | (7,408)  |
| 所得稅開支            |         |        | (17,440) |
| 本年度溢利            |         |        | 61,065   |
| 分部業績包括:          |         |        |          |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 (606)   | —      | (606)    |
| 折舊及攤銷            | (3,768) | (762)  | (4,530)  |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為貨品銷售。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b) 本集團註冊地為中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於中國   | 345,440 | 445,535 |
| 於其他國家 | 27,748  | 81,102  |
|       | 373,188 | 526,637 |

(c) 二零一七年,總收入之約10%(二零一六年:約14%)來自屬於打印機分部之單一外部客戶。

(d)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 廠房及機器     | 傢俬及裝置    | 租賃物業<br>裝修 | 汽車       | 總計        |
|-----------------------|----------|-----------|----------|------------|----------|-----------|
| <b>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b>     |          |           |          |            |          |           |
| 成本                    | 56,665   | 154,228   | 15,780   | 3,143      | 11,362   | 241,178   |
| 累計折舊                  | (15,143) | (112,518) | (13,470) | (2,005)    | (9,400)  | (152,536) |
| 賬面淨值                  | 41,522   | 41,710    | 2,310    | 1,138      | 1,962    | 88,642    |
|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b>止年度</b>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41,522   | 41,710    | 2,310    | 1,138      | 1,962    | 88,642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662       | 42       | -          | -        | 704       |
| 添置                    | 3,025    | 3,697     | 373      | -          | 1,181    | 8,276     |
| 處置                    | -        | (1,425)   | (98)     | -          | -        | (1,523)   |
| 折舊                    | (1,450)  | (4,045)   | (463)    | (162)      | (491)    | (6,611)   |
| 期末賬面淨值                | 43,097   | 40,599    | 2,164    | 976        | 2,652    | 89,488    |
|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成本                    | 59,690   | 157,162   | 16,097   | 3,143      | 12,543   | 248,635   |
| 累計折舊                  | (16,593) | (116,563) | (13,933) | (2,167)    | (9,891)  | (159,147) |
| 賬面淨值                  | 43,097   | 40,599    | 2,164    | 976        | 2,652    | 89,488    |
|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b>止年度</b>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43,097   | 40,599    | 2,164    | 976        | 2,652    | 89,488    |
| 添置                    | 3,177    | 9,719     | 826      | 85         | 140      | 13,947    |
| 處置                    | -        | (346)     | (54)     | -          | -        | (400)     |
| 折舊                    | (1,468)  | (6,336)   | (342)    | (154)      | (333)    | (8,633)   |
| 期末賬面淨值                | 44,806   | 43,636    | 2,594    | 907        | 2,459    | 94,402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成本                    | 62,867   | 166,535   | 16,869   | 3,228      | 12,683   | 262,182   |
| 累計折舊                  | (18,061) | (122,899) | (14,275) | (2,321)    | (10,224) | (167,780) |
| 賬面淨值                  | 44,806   | 43,636    | 2,594    | 907        | 2,459    | 94,402    |

折舊於以下損益表內之賬目內支銷: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出售貨品成本  | 6,294 | 4,264 |
| 行政開支    | 2,108 | 2,172 |
| 銷售及推廣開支 | 231   | 175   |
|         | 8,633 | 6,61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7. 土地使用權

|                          |         |
|--------------------------|---------|
| <b>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b>        |         |
| 成本                       | 11,550  |
| 累計攤銷                     | (2,673) |
| 賬面淨值                     | 8,877   |
|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期初賬面淨值                   | 8,877   |
| 攤銷                       | (289)   |
| 期末賬面淨值                   | 8,588   |
|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成本                       | 11,550  |
| 累計攤銷                     | (2,962) |
| 賬面淨值                     | 8,588   |
|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期初賬面淨值                   | 8,588   |
| 攤銷                       | (289)   |
| 期末賬面淨值                   | 8,299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成本                       | 11,550  |
| 累計攤銷                     | (3,251) |
| 賬面淨值                     | 8,299   |

該土地位於香港境外,按租期40年持有,剩餘可使用年期為29年(二零一六年:30年)。

攤銷人民幣28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9,000元)計入損益表之出售貨品成本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8. 無形資產

|                          | 商譽<br>(附註(a)) | 專有技術         | 總計            |
|--------------------------|---------------|--------------|---------------|
| <b>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b>        |               |              |               |
| 成本                       | 5,742         | 5,343        | 11,085        |
| 累計攤銷                     | -             | (1,622)      | (1,622)       |
| 賬面淨值                     | 5,742         | 3,721        | 9,463         |
|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5,742         | 3,721        | 9,463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48            | 204          | 252           |
| 添置                       | -             | 3,460        | 3,460         |
| 攤銷                       | -             | (494)        | (494)         |
| 期末賬面淨值                   | 5,790         | 6,891        | 12,681        |
|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成本                       | 5,790         | 9,007        | 14,797        |
| 累計攤銷                     | -             | (2,116)      | (2,116)       |
| 賬面淨值                     | 5,790         | 6,891        | 12,681        |
|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b>5,790</b>  | <b>6,891</b> | <b>12,681</b> |
| 攤銷                       | -             | (770)        | (770)         |
| 期末賬面淨值                   | <b>5,790</b>  | <b>6,121</b> | <b>11,911</b>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成本                       | <b>5,790</b>  | <b>9,007</b> | <b>14,797</b> |
| 累計攤銷                     | -             | (2,886)      | (2,886)       |
| 賬面淨值                     | <b>5,790</b>  | <b>6,121</b> | <b>11,911</b> |

攤銷人民幣77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4,000元)計入損益表之出售貨品成本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8. 無形資產(續)

## (a) 商譽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四年收購深圳酷外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酷外」)產生商譽人民幣5,742,000元。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予作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酷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使用按管理層批准並涵蓋五年期間之經修訂財務預算為基準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之後之現金流量乃使用下文所列之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

於二零一七年就使用價值計算法分析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                 | 「卡莫」<br>移動支付及<br>映美me O2O<br>雲打印 |
|-----------------|----------------------------------|
| 收入之平均年增長率(首五年內) | 32.95%-167.54%                   |
| 收入之長期增長率(首五年後)  | 3.11%                            |
| 除稅前折現率          | 15.01%                           |

平均年增長率乃按照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得出。所用長期增長率與載入行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相關經營分部之特定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文所載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 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已發行股本/<br>實繳股本之<br>詳細資料 | 所持應佔<br>股本權益 |
|---|----------------------|----------------|-------------------------|--------------|
| <b>由本公司直接持有</b>                                       |                      |                |                         |              |
| 映美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br>(「英屬處女群島」) | 投資控股/中國        | 50,000美元                | 100%         |
| 江裕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 投資控股/中國        | 50,000美元                | 100%         |
|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b>                                       |                      |                |                         |              |
| 映美科技有限公司  | 香港                   | 投資控股/中國        | 港幣10,000元               | 100%         |
| 上海江諾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批發商業設備及稅控設備/中國 | 人民幣20,000,000元          | 95.25%       |
| 江門江裕映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產銷商業設備及稅控設備/中國 | 港幣16,050,000元           | 100%         |
| 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江裕信息」)                                  | 中國                   | 產銷商業設備及稅控設備/中國 | 25,660,000美元            | 100%         |
| 新裕物流有限公司  | 香港                   | 物流代理/香港        | 港幣2元                    | 100%         |
| 江門市江裕映美稅控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 推廣稅控設備/中國      | 人民幣500,000元             | 95%          |
| Jolimark Printing Solutions (HongKong) Limited        | 香港                   | 批發商業設備及稅控設備/香港 | 港幣10,000元               | 100%         |
| Advanced Inkjet Systems Limited<br>(「Advance Inkjet」) | 台灣                   | 研發噴墨打印頭        | 新台幣3,700,000元           | 100%         |
| 酷外  | 中國                   | 研發網絡物品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 深圳映美卡莫網絡有限公司  | 中國                   | 研發網絡物品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 高勝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高勝」)                                      | 香港                   | 研發網絡技術及電子產品    | 港幣20,002元               | 65%          |

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0.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就聯營公司確認之金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18,570  | 10,176 |
| 新增(附註(a))   | 4,000   | 9,000  |
| 分佔虧損-淨額     | (657)   | (606)  |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 (600)   | -      |
| 減值(附註(b))   | (6,443)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4,870  | 18,570 |

- (a)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及六月，本集團與武漢鴻瑞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鴻瑞達」)訂立協議，以進一步收購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於二零一七年已支付人民幣4,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鴻瑞達49.19%股權。
- (b) 年內，本集團對其於鴻瑞達未達到營運目標之投資進行減值評估。就鴻瑞達人民幣10,874,000元之賬面值作出減值支出人民幣6,443,000元。

## 1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3,349    | 3,349 |
| 減值          | (793)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2,556    | 3,349 |

- (a) 該金額主要指於台灣私營公司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UT」)之投資，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噴墨打印頭之研發及製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該公司9.22%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IUT表現未達預期，故作出人民幣793,000元之撥備。IUT公平價值乃基於其每股資產淨值。該公平價值計入公平價值層級第三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2. 按種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                                 | 以公平價值<br>計入損益之<br>財務資產 | 貸款及<br>應收款項 | 可供出售  | 總計            |
|---------------------------------|------------------------|-------------|-------|---------------|
| <b>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b>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11)                  | -                      | -           | 2,556 | 2,556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附註15)            | 20,092                 | -           | -     | 20,092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br>不包括預付款項(附註14) | -                      | 48,447      | -     | 48,447        |
| 受限制現金(附註17)                     | -                      | 58,373      | -     | 58,37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                      | 171,056     | -     | 171,056       |
|                                 | 20,092                 | 277,876     | 2,556 | 300,524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11)                  | -                      | -           | 3,349 | 3,349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br>不包括預付款項(附註14) | -                      | 35,408      | -     | 35,408        |
| 受限制現金(附註17)                     | -                      | 127,781     | -     | 127,7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                      | 198,516     | -     | 198,516       |
|                                 | -                      | 361,705     | 3,349 | 365,054       |
|                                 |                        |             |       | <b>其他財務負債</b> |
| <b>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b>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借款(附註20)                        |                        |             |       | 80,154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             |       | 46,096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借款(附註20)                        |                        |             |       | 161,010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             |       | 43,14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3.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原材料 | 51,721        | 64,510        |
| 在製品 | 3,663         | 4,504         |
| 製成品 | 24,411        | 20,099        |
|     | <b>79,795</b> | <b>89,113</b> |

於損益表確認之存貨成本達人民幣245,59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33,849,000元)。

於年內,存貨撇減金額為人民幣5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81,000元),且已於損益表確認為出售貨品成本。

##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應收貿易賬款       |               |               |
| — 第三方        | 16,914        | 19,108        |
|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             | —             |
|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 16,914        | 19,108        |
| 應收票據(附註(a))  | 16,682        | 5,647         |
| 預付款項         | 3,331         | 3,626         |
| 其他應收賬款       |               |               |
| — 第三方        | 11,281        | 8,603         |
| — 關聯方(附註33)  | 4,390         | 2,870         |
| 減: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820)         | (820)         |
| 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 14,851        | 10,653        |
|              | <b>51,778</b> | <b>39,034</b> |

(a)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指銀行承兌票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 (b)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進行之銷售一般授予30天至180天不等之信貸期，或按本公司董事認為恰當者給予延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之應收貿易賬款(包括屬貿易性質之應收關聯方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少於30天    | 9,786         | 15,045        |
| 31-90天   | 1,181         | 1,595         |
| 91-180天  | 4,585         | 1,190         |
| 181-365天 | 621           | 435           |
| 超過365天   | 741           | 843           |
|          | <b>16,914</b> | <b>19,108</b> |

- (c) 本集團主要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齡評估其減值。

信貸期限以內之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乃參考有關對手方違約率之過往資料而作出評估。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乃與本集團之各大客戶有關，且並無出現拖欠結算跡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1,362,000元已逾期但未減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8,000元)。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已逾期但未減值： |              |              |
| 181-365天 | 621          | 435          |
| 超過365天   | 741          | 843          |
|          | <b>1,362</b> | <b>1,278</b> |

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客戶有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d)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人民幣 | 47,550        | 29,656 |
| 美元  | 751           | 4,592  |
| 港幣  | 146           | 1,160  |
|     | <b>48,447</b> | 35,408 |

(e) 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15.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理財產品 | 20,092   |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變動乃呈列於「經營活動」作為綜合現金流量表營運資金變動之一部分(附註31)。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淨額」內記錄入賬(附註26)。

該公平價值計入公平價值層級第三級。

該等金額指存放於中國商業銀行之保證本金及六個月期限的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 171,056  | 198,516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以下列貨幣計值： |          |         |
| 人民幣      | 156,850  | 166,913 |
| 美元       | 7,664    | 8,054   |
| 港幣       | 5,291    | 22,145  |
| 新台幣      | 1,162    | 1,319   |
| 其他貨幣     | 89       | 85      |
|          | 171,056  | 198,516 |

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

人民幣計值結餘換算為外幣及自中國匯出該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須遵守中國政府規定之外匯管制相關規則及法規。

### 17. 受限制現金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b>非即期</b>     |          |         |
| 貸款之保證存款(附註(a)) | 57,960   | 57,960  |
| 其他保證存款         | 160      | 170     |
|                | 58,120   | 58,130  |
| <b>即期</b>      |          |         |
| 貸款之保證存款        | –        | 69,550  |
| 其他保證存款         | 253      | 101     |
|                | 253      | 69,651  |
|                | 58,373   | 127,781 |

(a) 該等金額指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抵押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之現金港幣60,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0,15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60,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3,670,000元))(附註20(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8. 股本及溢價

|                  | 每股面值<br>港幣0.01元之<br>普通股數目 | 普通股之面值<br>港幣千元 | 普通股之<br>等額面值<br>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已發行及繳足</b>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624,167,000               | 6,242          | 6,478                 | 140,971       | 147,449       |
| 行使購股權(附註19(iii)) | 2,037,000                 | 20             | 17                    | 2,647         | 2,664         |
| 配售新股             | 12,000,000                | 120            | 107                   | 16,441        | 16,548        |
| 股息               | -                         | -              | -                     | (142,083)     | (142,083)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638,204,000               | 6,382          | 6,602                 | 17,976        | 24,578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b>638,204,000</b>        | <b>6,382</b>   | <b>6,602</b>          | <b>17,976</b> | <b>24,578</b> |
| 行使購股權(附註19(iii)) | <b>859,500</b>            | <b>9</b>       | <b>8</b>              | <b>1,244</b>  | <b>1,252</b>  |
| 配售新股(附註(a))      | <b>18,000,000</b>         | <b>180</b>     | <b>159</b>            | <b>25,308</b> | <b>25,467</b>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b>657,063,500</b>        | <b>6,571</b>   | <b>6,769</b>          | <b>44,528</b> | <b>51,297</b> |

- (a)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港幣1.65元完成18,000,000股新股之配售,並收取約港幣28,809,000元(相等於人民幣25,467,000元)之所得款項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9. 其他儲備

|                  | 合併儲備<br>(附註(i)) | 法定公積金及<br>企業發展基金<br>(附註(ii)) | 購股權儲備<br>(附註(iii)) | 資本公積         | 總計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136,904         | 90,445                       | 5,940              | (520)        | 232,769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                            | 5,102              | -            | 5,102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                            | (9)                | -            | (9)            |
| 行使購股權            | -               | -                            | (553)              | -            | (553)          |
|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8,604                        | -                  | -            | 8,604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36,904         | 99,049                       | 10,480             | (520)        | 245,913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b>136,904</b>  | <b>99,049</b>                | <b>10,480</b>      | <b>(520)</b> | <b>245,913</b>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                            | 3,914              | -            | 3,914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                            | (5)                | -            | (5)            |
| 行使購股權            | -               | -                            | (283)              | -            | (283)          |
|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3,104                        | -                  | -            | 3,104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b>136,904</b>  | <b>102,153</b>               | <b>14,106</b>      | <b>(520)</b> | <b>252,643</b> |

- (i)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乃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重組(有關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與本公司為作交換股本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間之差額。
- (ii)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由江裕信息經營，其為建基於中國新會市之一間外資公司。根據中國之外資公司適用之有關規則及法規，江裕信息須於抵銷過往年度之累計虧損後在向其股東分派溢利前從純利中計提法定公積金及企業發展基金。計提至法定公積金之款項應等於其按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計算之稅後溢利之10%，直至基金累計總額達到公司註冊股本之50%，而計提至企業發展基金之款項由公司董事會全權釐定。法定公積金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累計虧損，或在經有關機關批准增加公司股本後，企業發展基金僅可在經有關機關批准後轉增公司股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9. 其他儲備(續)

## (iii) 購股權儲備

下表披露年內由僱員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詳情，以及有關持有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授出日期                   | 每股行使價<br>(港幣) | 歸屬期                         | 行使期                         | 購股權數量                 |       |           |                  |                          |
|------------------------|---------------|-----------------------------|-----------------------------|-----------------------|-------|-----------|------------------|--------------------------|
|                        |               |                             |                             | 二零一七年<br>一月一日<br>尚未行使 | 於年內授出 | 於年內行使     | 於年內沒收<br>(附註(b)) | 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尚未行使 |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br>(附註(a)) | 1.00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br>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br>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 65,000                | -     | (65,000)  | -                | -                        |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br>(附註(a))  | 1.18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至<br>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日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至<br>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 2,780,500             | -     | (657,000) | -                | 2,123,500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br>(附註(a)) | 1.70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br>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br>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 18,192,500            | -     | (137,500) | (300,000)        | 17,755,000               |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br>(附註(a))  | 2.17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至<br>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五日至<br>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 12,620,000            | -     | -         | -                | 12,620,000               |
|                        |               |                             |                             | 33,658,000            | -     | (859,500) | (300,000)        | 32,498,500               |
|                        |               |                             | 於年末可行使                      | -                     | -     | -         | -                | 21,058,500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 港幣1.83元               | -     | 港幣1.25元   | 港幣1.70元          | 港幣1.85元                  |

(a) 購股權之首25%可於授出購股權首週年當日或之後隨時行使。另25%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二週年起隨時行使。第三批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三週年起隨時行使。第四批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四週年起隨時行使。

(b) 年內，300,000份購股權被沒收，並於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儲備賬目內撥回人民幣5,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19. 其他儲備(續)

## (iii) 購股權儲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授出日期                   | 每股行使價<br>(港幣) | 歸屬期                         | 行使期                         | 購股權數量                 |       |             |           |                          |
|------------------------|---------------|-----------------------------|-----------------------------|-----------------------|-------|-------------|-----------|--------------------------|
|                        |               |                             |                             | 二零一六年<br>一月一日<br>尚未行使 | 於年內授出 | 於年內行使       | 於年內沒收     | 二零一六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尚未行使 |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br>(附註(a)) | 1.00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br>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br>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 557,500               | -     | (492,500)   | -         | 65,000                   |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br>(附註(a))  | 1.18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至<br>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日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至<br>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 4,017,500             | -     | (1,237,000) | -         | 2,780,500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br>(附註(a)) | 1.70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br>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br>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 18,800,000            | -     | (307,500)   | (300,000) | 18,192,500               |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br>(附註(a))  | 2.17          |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至<br>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五日至<br>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 12,720,000            | -     | -           | (100,000) | 12,620,000               |
|                        |               |                             |                             | 36,095,000            | -     | (2,037,000) | (400,000) | 33,658,000               |
|                        |               |                             | 於年末可行使                      | -                     | -     | -           | -         | 10,123,000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 港幣1.80元               | -     | 港幣1.21元     | 港幣1.82元   | 港幣1.83元                  |

購股權向若干僱員授出。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與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相若。

在尚未行使之32,498,500份購股權(二零一六年:33,658,000份)中,21,085,500份購股權(二零一六年:10,123,000份)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年內,按每股加權平均價格港幣1.25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21元)發行859,500股(二零一六年:2,037,000股)股份。

行使當時之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1.83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6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0. 借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b>非即期</b>              |               |                |
|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a))          | 50,154        | 53,670         |
| <b>即期</b>               |               |                |
| 無抵押銀行借款(附註(b))          | 30,000        | –              |
| 有抵押銀行借款                 | –             | 107,340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b> | <b>80,154</b> | <b>161,010</b> |

(a) 銀行借款港幣60,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0,15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60,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3,670,000元)),按一個月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1.65%之年利率計息,最初須於兩年內償還,並由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57,960,000元作抵押(附註17(a))。

(b) 於二零一七年,銀行借款港幣30,000,000元,按4.35%之年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由於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借款公平價值相等於其賬面值。

本集團未提取借款融資額度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一年內到期 | 93,436   | 121,624 |

## 21. 遞延所得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90)        | (2,682)        |
| 將於12個月內應付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667            | 1,073          |
| <b>遞延稅項資產—淨額</b>  | <b>(1,523)</b> | <b>(1,609)</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之總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1,609) | 799     |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入賬) | 86      | (2,408)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523) | (1,609) |

未計同一稅務權區內之結餘抵銷,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存貨之賬面值與<br>稅基之間之<br>暫時性差異 | 按公平價值<br>計入損益之<br>財務資產之<br>公平價值與<br>稅基之間之差額 | 總計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546                     | 18  | 1,564 |
| 於綜合損益表入賬      | (473)                     | (18)  | (491)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73                     | -   | 1,073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073                     | -   | 1,073 |
| 於綜合損益表入賬      | (406)                     | -   | (406)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67                       | -   | 66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設備之賬面值與<br>稅基之間之差額 | 稅項虧損    | 總計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67)               | (698)   | (765)   |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入賬) | 67                 | (1,984) | (1,917)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682) | (2,682)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 (2,682) | (2,682) |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 -                  | 492     | 492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190) | (2,190) |

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時,以此為限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09,000元之若干集團公司稅項虧損將於2年至5年間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應付貿易賬款      |          |        |
| — 第三方       | 27,163   | 30,443 |
| — 一間聯營公司    | —        | 1,159  |
| — 關聯方(附註33) | 2,381    | 3,287  |
|             | 29,544   | 34,889 |
| 其他應付第三方款項   | 42,183   | 60,154 |
| 應付股息        | 975      | 975    |
| 客戶墊款        | 13,615   | 2,750  |
|             | 86,317   | 98,768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之應付貿易賬款(包括屬貿易性質之應付關聯方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少於30天    | 22,644   | 23,469 |
| 31-90天   | 4,390    | 7,381  |
| 91-180天  | 545      | 756    |
| 181-365天 | 547      | 1,356  |
| 超過365天   | 1,418    | 1,927  |
|          | 29,544   | 34,889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人民幣  | 78,778   | 89,679 |
| 美元   | 4,595    | 7,093  |
| 港幣   | 1,530    | 697    |
| 新台幣  | 1,150    | 880    |
| 其他貨幣 | 264      | 419    |
|      | 86,317   | 98,76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3.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792        | 7,507        |
| 優惠補貼         | 1,368        | 2,012        |
| 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淨額 | 503          | 443          |
|              | <b>7,663</b> | <b>9,962</b> |

### 24.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出售貨品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中之開支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攤銷<br>(附註6、7及8) | 9,692          | 7,394          |
| 於出售貨品成本及開支中確認之原材料及消耗品                   | 212,872        | 309,252        |
| 應收款減值撥備                                 | —              | 322            |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5)                            | 75,335         | 75,833         |
| 經營租賃                                    | 3,461          | 3,488          |
| 運輸開支                                    | 6,674          | 8,515          |
| 核數師酬金                                   | 1,754          | 1,586          |
| — 審核服務                                  | 1,664          | 1,494          |
| — 非審核服務                                 | 90             | 92             |
| 廣告及推廣費用                                 | 6,373          | 7,115          |
| 其他                                      | 38,545         | 36,951         |
|   | <b>354,706</b> | <b>450,456</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5. 僱員福利開支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工資及薪金          | 58,621        | 57,936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附註19) | 3,914         | 5,102         |
| 員工福利及保險        | 7,738         | 7,271         |
|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 5,062         | 5,524         |
|                | <b>75,335</b> | <b>75,833</b> |

## (a)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酬金最高之五位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一六年:兩位)董事,其酬金已於董事福利及權益分析反映(附註36)。年內五位最高薪人士中餘下兩位(二零一六年:三位)之應付酬金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336        | 2,170        |
| 退休計劃供款  | 18           | 90           |
| 離職補償    | —            | 620          |
|         | <b>2,354</b> | <b>2,880</b> |

其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                           | 人數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酬金範圍(港幣)                  |       |       |
| 港幣0元—港幣1,000,000元         | 3     | 1     |
| 港幣1,000,001元—港幣1,500,000元 | —     | 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6. 其他收益—淨額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 1,761 | (1,546)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附註11(a))      | (793) | —       |
|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398) | (255)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 92    | (263)   |
| 向供應商收取之罰款                | —     | 3,290   |
| 其他                       | 861   | (850)   |
|                          | 1,523 | 376     |

### 27. 融資費用—淨額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 (4,016) | (2,116) |
| 銀行借款之匯兌收益/(虧損) | 3,516   | (5,292) |
|                | (500)   | (7,408) |

### 28.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即期所得稅開支          |         |          |
| — 香港利得稅(附註(a))   | —       | (684)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b)) | (3,757) | (14,339) |
| — 中國股息預提稅(附註(c)) | (2,750) | (4,825)  |
|                  | (6,507) | (19,848) |
| 遞延所得稅            | (86)    | 2,408    |
|                  | (6,593) | (17,44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8.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稅前溢利之所得稅與採用本集團實體所在國家制訂之稅率計算應產生之理論金額有別,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稅前溢利                 | 20,068  | 78,505   |
| 按適用於本集團各實體溢利之稅率計算之稅項 | (3,816) | (13,715) |
| 研發開支之額外可扣稅免稅額        | 1,138   | 1,087    |
| 不可扣稅開支               | (1,170) | (225)    |
|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之稅務影響        | 5       | (195)    |
| 確認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 433      |
| 中國預提所得稅              | (2,750) | (4,825)  |
|                      | (6,593) | (17,440) |

##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六年:16.5%)。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由江裕信息經營,其為建基於中國新會市之外資公司。江裕信息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其在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呈報之溢利為基準作出撥備,並經調整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評稅或不可扣稅之收支項目。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三個年度,由於江裕信息已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二零一六年:15%)。在中國之其他本集團實體之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 (c) 中國股息預提稅

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以境內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得溢利向其境外投資者派付之股息,應按10%之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中國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在香港成立及符合中國與香港所訂立稅務條約安排規定的,可適用按5%之較低預提稅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8. 所得稅開支(續)

#### (c) 中國股息預提稅(續)

年內，本集團已作出預提所得稅撥備人民幣2,75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825,000元)。本集團並未就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人民幣19,92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304,000元)作出遞延所得稅撥備人民幣99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15,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向中國境外匯出此等盈利。

#### (d)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版)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位於英屬處女群島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29. 每股盈利

####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 13,853  | 61,176  |
|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 655,749 | 626,089 |
|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0.021   | 0.09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29. 每股盈利(續)

##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轉換之情況下,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之潛在攤薄普通股為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釐定應可按公平價值(釐定為年內本公司平均股份市價)購買之股份數目時,乃按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進行計算。按上文計算之股份數目,乃相對假設行使購股權理應發行之股份數目之比較。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 13,853  | 61,176  |
|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 655,749 | 626,089 |
| 購股權調整(千股)           | 296     | 729     |
|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656,045 | 626,818 |
|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0.021   | 0.098   |

## 30. 股息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已付中期股息  | —      | 28,000  |
| 已付中期特別股息  | —      | 150,026 |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19元<br>(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033元)(附註(a))      | 12,500 | 22,000  |
|   | 12,500 | 200,026 |
| 年內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3元<br>(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053元) | 22,000 | 33,000  |

- (a)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建議自本公司股份溢價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約人民幣12,500,000元。該等建議股息並未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作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分派予以反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1. 現金流量資料

## (a)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本年度溢利                  | 13,475   | 61,065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 所得稅開支                | 6,593    | 17,440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8,633    | 6,611    |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289      | 289      |
| — 無形資產攤銷               | 770      | 494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98      | 255      |
| — 利息收入                 | (5,792)  | (7,507)  |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3,914    | 5,102    |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5)      | (9)      |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得溢利收益 | (92)     | —        |
| — 財務開支—淨額              | 500      | 7,408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虧損／(收益)   | 1,345    | (2,120)  |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公平價值調整虧損  | 219      | —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           | 793      | —        |
| —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6,443    | —        |
|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 657      | 606      |
|                        | 38,140   | 89,634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                   | 9,318    | 13,254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11,756) | (10,385) |
| — 受限制現金                | (142)    | 178      |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        | 5,426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13,047) | (17,920) |
|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 22,513   | 80,187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1. 現金流量資料(續)

##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                             |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於一年內<br>到期之借款<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0) | 於一年後<br>到期之借款<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0)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         | (107,340)                        | (53,670)                         | (161,010)   |
| 現金流量                        | 77,340                           | -                                | 77,340      |
| 匯兌調整                        | -                                | 3,516                            | 3,516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br>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 | (30,000)                         | (50,154)                         | (80,15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2. 承擔

## (a) 資本承擔

翻新辦公樓之日後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1年以內      | 2,333        | 2,824 |
| 1年以上但5年以內 | 36           | 326   |
|           | <b>2,369</b> | 3,150 |

## (b)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1年以內      | 1,177        | 1,278 |
| 1年以上但5年以內 | 704          | 387   |
|           | <b>1,881</b> | 1,665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3. 關聯方交易

歐先生控制Au Pak Yin, Tai Noi Kit Family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並控制Kytronics Growth Limited及江裕控股全部股權。歐先生控制江裕控股於本公司股權之67.48%。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交易乃與關聯方進行:

##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 名稱                            | 關係                                       |
|-------------------------------|--|
| 歐氏家族                          | 本公司之實益擁有人包括歐栢賢先生、戴內結女士、歐國倫先生、歐國良先生及歐日愛女士 |
| 歐氏家族近親成員                      | 歐氏家族之家族近親成員                              |
| 廣東江裕精密工業製造有限公司(「廣東精密」)        | 歐氏家族近親成員控制之公司                            |
| 江門市江裕信息產品進出口有限公司<br>(「江裕進出口」) | 歐氏家族近親成員控制之公司                            |
| 麗宮國際酒店(「麗宮」)                  | 歐氏家族近親成員控制之公司                            |
| 江裕科技園(新會)有限公司(「科技園」)          | 歐栢賢先生及歐氏家族近親成員實益擁有之公司                    |
| 廣東江裕中鼎橡膠製品有限公司(「廣東中鼎」)        | 受歐氏家族重大影響之公司                             |
| 鴻瑞達                           |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以下為與關聯方進行之重要交易: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b>(i) 購買貨品及服務(附註(b-1))</b> |               |               |
| — 廣東精密                      | 17,153        | 20,457        |
| — 廣東中鼎                      | 3,334         | 3,916         |
| — 麗宮                        | 1,004         | 251           |
| — 江門億達*                     | —             | 13            |
|                             | <b>21,491</b> | <b>24,637</b> |

\* 由於歐氏家族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向第三方轉讓江門億達之所有股份,故江門億達不再為關聯方。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b>(ii) 處理費(附註(b-2))</b>                  |              |              |
| — 江裕進出口                                   | 85           | 974          |
| <b>(iii)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年內之薪酬如下:</b> |              |              |
|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5,498        | 5,568        |
| — 購股權                                     | 337          | 478          |
| — 退休計劃供款                                  | 62           | 59           |
|   | <b>5,897</b> | <b>6,105</b> |
| <b>(iv) 與關聯方之年末結餘(附註(b-3))</b>            |              |              |
| 來自關聯方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附註14)                 |              |              |
| — 科技園                                     | 2,609        | 2,870        |
| — 鴻瑞達(附註(b-4))                            | 1,781        | —            |
|   | <b>4,390</b> | <b>2,870</b> |
| 應付關聯方之應付貿易賬款(附註22)                        |              |              |
| — 廣東精密                                    | 1,738        | 2,290        |
| — 廣東中鼎                                    | 643          | 765          |
| — 江裕進出口                                   | —            | 232          |
|   | <b>2,381</b> | <b>3,287</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3. 關聯方交易(續)

#### (b) 以下為與關聯方進行之重要交易:(續)

附註:

- (b-1) 購買交易乃與關聯方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議定。
- (b-2) 江裕進出口就本集團進口材料收取之處理費約佔材料採購價之1%。江裕進出口就出口產品收取之處理費相等於產品總訂約價之1%。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江裕進出口就進出口材料收取之處理費分別為人民幣64,000元及人民幣21,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819,000元及人民幣155,000元)。
- (b-3) 所有結餘(鴻瑞達的其他應收賬款)均為無抵押及免息;應收科技園之結餘及應付江裕進出口之結餘乃按要求償還,應付其他關聯方之結餘須於45天內償還。
- (b-4) 年內,本集團向鴻瑞達預付一筆貸款,免息及於二零二零年償還。

### 34.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提呈之決議案,其已決定回購股份。截至報告日期,已購回並註銷6,384,000股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b>資產</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9  | 228,371  | 224,415 |
| <b>流動資產</b>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48,313   | 33,14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793    | 18,871  |
|                     |    | 52,106   | 52,013  |
| <b>資產總值</b>         |    | 280,477  | 276,428 |
| <b>權益</b>           |    |          |         |
| <b>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及溢價               |    | 51,297   | 24,578  |
| 其他儲備                |    | 225,825  | 222,199 |
| 保留盈利                |    | 182      | 26,042  |
| <b>權益總額</b>         |    | 277,304  | 272,819 |
| <b>負債</b>           |    |          |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 3,173    | 3,609   |
| <b>負債總額</b>         |    | 3,173    | 3,609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 280,477  | 276,42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保留盈利          | 其他儲備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45,773        | 217,659        |
| 本年度溢利                | 49,620        | –              |
| 股息(附註30)             | (69,351)      | –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5,102          |
| 行使購股權                | –             | (553)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9)            |
|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b>26,042</b> | <b>222,199</b>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b>26,042</b> | <b>222,199</b> |
| 本年度虧損                | (3,860)       | –              |
| 股息(附註30)             | (22,000)      | –              |
|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             | 3,914          |
| 行使購股權                | –             | (283)          |
| 年內沒收之購股權             | –             | (5)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b>182</b>    | <b>225,825</b> |

歐栢賢先生  
董事

歐國倫先生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

每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姓名          | 袍金    | 薪金    | 酌情花紅 | 住房津貼 | 津貼及<br>實物利益 | 僱員<br>向退休計劃<br>供款 | 有關公司事務或其附屬公司<br>業務管理的董事其他服務所付或<br>應收其他酬金 | 總計    |
|-------------|-------|-------|------|------|-------------|-------------------|--|-------|
| 歐栢賢先生       | 225   | 1,578 | -    | -    | 92          | -                 | -  | 1,895 |
| 歐國倫先生(行政總裁) | 225   | 1,089 | -    | -    | 104         | 16                | -  | 1,434 |
| 歐國良先生       | 225   | 244   | -    | -    | 104         | 16                | -  | 589   |
| 黎明先生*       | 225   | -     | -    | -    | -           | -                 | -  | 225   |
| 孟焰先生*       | 110   | -     | -    | -    | -           | -                 | -  | 110   |
| 徐廣懋先生*      | 110   | -     | -    | -    | -           | -                 | -  | 110   |
| 楊國強先生*      | 225   | -     | -    | -    | -           | -                 | -  | 225   |
|             | 1,345 | 2,911 | -    | -    | 300         | 32                | -  | 4,58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姓名          | 袍金    | 薪金    | 酌情花紅 | 住房津貼 | 津貼及<br>實物利益 | 僱員<br>向退休計劃<br>供款 | 有關公司事務或其附屬公司<br>業務管理的董事其他服務所付或<br>應收其他酬金 | 總計    |
|-------------|-------|-------|------|------|-------------|-------------------|--|-------|
| 歐栢賢先生       | 221   | 1,547 | -    | -    | 91          | -                 | -  | 1,859 |
| 歐國倫先生(行政總裁) | 221   | 1,077 | -    | -    | 102         | 15                | -  | 1,415 |
| 歐國良先生       | 221   | 239   | -    | -    | 102         | 15                | -  | 577   |
| 黎明先生*       | 221   | -     | -    | -    | -           | -                 | -  | 221   |
| 孟焰先生*       | 111   | -     | -    | -    | -           | -                 | -  | 111   |
| 徐廣懋先生*      | 111   | -     | -    | -    | -           | -                 | -  | 111   |
| 楊國強先生*      | 221   | -     | -    | -    | -           | -                 | -  | 221   |
|             | 1,327 | 2,863 | -    | -    | 295         | 30                | -  | 4,515 |

\* 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其酬金，亦無同意放棄其酬金。

| 就身為董事(不論本公司或<br>其附屬公司業務)之<br>服務已付予董事或董事應收之<br>總酬金 |       | 有關公司事務或<br>其附屬公司業務管理的<br>董事其他服務已付予董事或<br>董事應收之總酬金 |       | 總計    | 總計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4,288   | 4,220 | 300   | 295   | 4,588 | 4,515 |

##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作為訂約方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擁有當中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且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底或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五年財務概要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br>三十一日 | 二零一六年<br>十二月<br>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br>十二月<br>三十一日 | 二零一四年<br>十二月<br>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三年<br>十二月<br>三十一日 |
|------------------|----------------------|----------------------|----------------------|----------------------|----------------------|
| <b>資產</b>        |                      |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94,402               | 89,488               | 88,642               | 91,985               | 88,725               |
| 土地使用權            | 8,299                | 8,588                | 8,877                | 9,166                | 9,455                |
| 無形資產             | 11,911               | 12,681               | 9,463                | 8,730                | 389                  |
|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14,870               | 18,570               | 10,176               | 89                   | 95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556                | 3,349                | 3,349                | 4,480                | 4,48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90                | 2,682                | –                    | 560                  | –                    |
| 受限制現金            | 58,120               | 58,130               | 160                  | 30,100               | 60,000               |
| 其他應收賬款           | 1,781                | –                    | –                    | –                    | –                    |
|                  | <b>194,129</b>       | <b>193,488</b>       | <b>120,667</b>       | <b>145,110</b>       | <b>163,144</b>       |
| <b>流動資產</b>      |                      |                      |                      |                      |                      |
| 存貨               | 79,795               | 89,113               | 102,367              | 95,917               | 118,191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49,997               | 39,034               | 28,666               | 43,563               | 39,509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20,092               | –                    | 5,426                | 8,779                | 7,641                |
| 於銀行之結構性存款        | –                    | –                    | –                    | 30,000               | 31,500               |
| 受限制現金            | 253                  | 69,651               | 30,289               | 60,390               | 10,25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1,056              | 198,516              | 308,739              | 223,645              | 199,634              |
|                  | <b>321,193</b>       | <b>396,314</b>       | <b>475,487</b>       | <b>462,294</b>       | <b>406,732</b>       |
| <b>資產總值</b>      | <b>515,322</b>       | <b>589,802</b>       | <b>596,154</b>       | <b>607,404</b>       | <b>569,876</b>       |
| <b>權益</b>        |                      |                      |                      |                      |                      |
|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                      |                      |                      |                      |                      |
| 股本及溢價            | 51,297               | 24,578               | 147,449              | 102,806              | 99,088               |
| 其他儲備             | 252,643              | 245,913              | 232,769              | 217,428              | 208,653              |
| 保留盈利             | 40,365               | 51,616               | 68,395               | 68,453               | 58,019               |
|                  | <b>344,305</b>       | <b>322,107</b>       | <b>448,613</b>       | <b>388,687</b>       | <b>365,760</b>       |
| 非控股權益            | (455)                | (77)                 | 60                   | 75                   | 44                   |
| <b>權益總額</b>      | <b>343,850</b>       | <b>322,030</b>       | <b>448,673</b>       | <b>388,762</b>       | <b>365,804</b>       |
| <b>負債</b>        |                      |                      |                      |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 借款               | 50,154               | 53,670               | –                    | 27,896               | 83,313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67                  | 1,073                | 799                  | –                    | 2,325                |
|                  | <b>50,821</b>        | <b>54,743</b>        | <b>799</b>           | <b>27,896</b>        | <b>85,638</b>        |
| <b>流動負債</b>      |                      |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86,317               | 98,768               | 112,814              | 100,432              | 103,221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4,334                | 6,921                | 4,243                | 6,715                | 5,469                |
| 借款               | 30,000               | 107,340              | 29,625               | 83,599               | 9,744                |
|                  | <b>120,651</b>       | <b>213,029</b>       | <b>146,682</b>       | <b>190,746</b>       | <b>118,434</b>       |
| <b>負債總額</b>      | <b>171,472</b>       | <b>267,772</b>       | <b>147,481</b>       | <b>218,642</b>       | <b>204,072</b>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b>515,322</b>       | <b>589,802</b>       | <b>596,154</b>       | <b>607,404</b>       | <b>569,876</b>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b>200,542</b>       | <b>183,285</b>       | <b>328,805</b>       | <b>271,548</b>       | <b>288,298</b>       |
|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 <b>394,671</b>       | <b>376,773</b>       | <b>449,472</b>       | <b>416,658</b>       | <b>451,442</b>       |

## 五年財務概要(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 綜合損益表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
| 收入                               | <b>373,188</b>   | 526,637   | 496,975   | 548,762   | 581,313   |
| 出售貨品成本                           | <b>(241,790)</b> | (331,730) | (306,373) | (357,684) | (419,807) |
| 毛利                               | <b>131,398</b>   | 194,907   | 190,602   | 191,078   | 161,506   |
| 其他收入                             | <b>7,663</b>     | 9,962     | 12,952    | 9,858     | 11,215    |
| 銷售及推廣開支                          | <b>(37,740)</b>  | (43,263)  | (37,593)  | (30,466)  | (30,140)  |
| 行政開支                             | <b>(47,065)</b>  | (48,629)  | (48,223)  | (45,053)  | (43,048)  |
| 研發開支                             | <b>(28,111)</b>  | (26,834)  | (25,430)  | (24,005)  | (20,927)  |
|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 <b>1,523</b>     | 376       | 25,257    | (677)     | 3,313     |
| 經營溢利                             | <b>27,668</b>    | 86,519    | 117,565   | 100,735   | 81,919    |
| 融資開支 - 淨額                        | <b>(500)</b>     | (7,408)   | (3,948)   | (2,791)   | (226)     |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 <b>(657)</b>     | (606)     | (613)     | (11)      | (2)       |
|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b>(6,443)</b>   | -         | -         | -         | -         |
| 所得稅前溢利                           | <b>20,068</b>    | 78,505    | 113,004   | 97,933    | 81,691    |
| 所得稅開支                            | <b>(6,593)</b>   | (17,440)  | (24,098)  | (15,297)  | (13,972)  |
| 本年度溢利                            | <b>13,475</b>    | 61,065    | 88,906    | 82,636    | 67,719    |
| 由以下各項應佔：                         |                  |           |           |           |           |
| 本公司股東                            | <b>13,853</b>    | 61,176    | 88,921    | 82,605    | 67,706    |
| 非控股權益                            | <b>(378)</b>     | (111)     | (15)      | 31        | 13        |
|                                  | <b>13,475</b>    | 61,065    | 88,906    | 82,636    | 67,719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每股盈利<br>(每股以人民幣元呈列) |                  |           |           |           |           |
| — 基本                             | <b>0.021</b>     | 0.098     | 0.147     | 0.147     | 0.121     |
| — 攤薄                             | <b>0.021</b>     | 0.098     | 0.147     | 0.146     | 0.121     |